

SEMI ANNUAL
REPORT

2023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2023 - 065

2023年8月15日



诚致盛达 信筑航远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桃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延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隋富有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经营目标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盈利的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状况、行业政策导向、市场供需状况、企业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详细描述了可能面对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5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 2、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公司盖章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原文。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所有公告文件。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盛航股份	指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盛安船务	指	南京盛安船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6 日注销）
盛德鑫安	指	南京盛德鑫安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盛航香港	指	盛航海运（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盛航新加坡	指	盛航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盛航时代上海	指	盛航时代国际海运（上海）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德福能源供应链	指	江苏安德福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德福能源发展	指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
盛邦物流	指	江苏盛邦物流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
连云港货运帮	指	连云港货运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曾系公司参股子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不再持有其股权。）
盛航萨拉	指	盛航萨拉（香港）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单船公司）
盛航玛丽亚	指	盛航玛丽亚（香港）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单船公司）
盛航时代香港	指	盛航时代国际海运（香港）有限公司（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
盛航时代香港船管	指	盛航时代国际船舶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公司三级控股子公司）
盛航荣耀	指	盛航荣耀（香港）有限公司（公司三级控股子公司/单船公司）
液货危险品	指	包括原油、成品油、液体化学品、液化天然气、液化石油气
化学品	指	散装液体化学品，具有易燃性、易挥发性、毒害性、腐蚀性等高风险性
成品油	指	汽油、煤油、柴油及其他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具有相同用途的乙醇汽油和生物柴油等替代燃料
航次运输	指	指航运企业把船舶给予客户在指定的航程上使用，船舶的经营及有关费用由航运企业自己负责，航运企业向客户收取运费
期租运输	指	指航运企业把船舶租予客户在一定的期限内使用。在租约期内，客户根据租约规定的允许航行区域自行营运，船舶交由客户调动和使用，货物的装卸、配载、理货等一系列工作仍由航运企业负责。承租期内船舶听候客户调遣，不论是否经营均按双方协议约定的期间向客户收取租赁费，船舶的经营及有关费用由航运企业承担
载重吨、DWT	指	一种表示船舶运载能力的计量单位
交通部、交通运输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中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中化集团	指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恒力石化	指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荣盛石化	指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浙江石化	指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扬子石化-巴斯夫	指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扬子石化	指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金陵石化	指	中国石化集团金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仪征化纤	指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丰海海运	指	东莞市丰海海运有限公司
毅达汇晟基金	指	南京毅达汇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现代服务业基金	指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人才三期基金	指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三期基金（有限合伙）
天鼎康华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鼎康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历基金	指	恒历（山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恒历臻盈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钟鼎五号基金	指	苏州钟鼎五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钟鼎湛蓝基金	指	苏州钟鼎湛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带一路基金	指	江苏一带一路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林智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桃元先生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NSM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安全营运和防止污染管理规则》
ISM	指	《国际船舶安全营运和防止污染管理规则》
LPG	指	液化石油气
BP	指	英国石油公司
BASF	指	巴斯夫股份公司
CDI	指	国际化学品分销协会
股票、A股	指	面值为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招股说明书》	指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盛航股份	股票代码	00120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盛航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anjing Shenghang Shipping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桃元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延明	王璐
联系地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兴隆路 12 号 7 幢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兴隆路 12 号 7 幢
电话	025-85668787	025-85668787
传真	025-85668989	025-85668989
电子信箱	njshhy@njshshipping.com	njshhy@njshshipping.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9,042,167.16	392,517,504.44	4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7,886,394.85	90,257,586.93	-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6,512,725.70	88,985,771.48	-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2,330,937.54	251,453,337.94	-11.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22	0.5348	-4.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88	0.5348	-4.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5%	6.67%	-0.9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55,138,879.17	2,797,601,517.82	1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63,075,521.61	1,479,169,034.28	5.67%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845.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4,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2,462.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4,537.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675.72	
合计	1,373,669.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行业发展情况

2023 年上半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市场需求逐步恢复，生产供给持续增加，就业物价总体稳定，居民收入平稳增长，经济运行整体回升向好。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2023 年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 593,03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5%。

石化产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我国化工品生产和消费仍处于稳健增长期，随着我国内需持续释放、化工品国产替代稳步推进、沿海炼化新增项目陆续投产以及水路运输比例提升，液体危化品航运市场需求仍然具有较高的增长确定性。

根据交通运输部水运局发布的《2022 年沿海省际散装液体危险货物船舶运输市场情况》《2022 年沿海省际货运船舶运力分析报告》。2022 年沿海省际化学品船舶运输量完成 4000 万吨，同比增长 9.6%，沿海省际化学品船（含油品、化学品两用船，下同）共计 287 艘、139.9 万载重吨，同比增加 3 艘、11.0 万载重吨，吨位增幅 8.5%（部分船舶经检验后变更了载重吨，总计核减 0.2 万载重吨），船舶运力供需基本保持平衡。

为加强沿海省际散装液体危险货物船舶运输市场准入管理，促进水路运输安全绿色、健康有序发展，交通部实施“总量调控，择优选择”方式宏观调控运力。在严格管控新增运力的背景下，为提高沿海省际散装液体危险货物船舶运输市场运力供给质量，积极引导船舶运力有序发展，行业总体运力将仍维持总量稳定并有序增长的趋势。

2023 年上半年，受地缘政治、原油价格下跌等因素影响，主要大宗化工产品价格出现不同程度的下跌，进而压缩了化工企业盈利空间，部分化工企业采取停产检修、降低负荷开工等方式进行应对。由于液货危险品航运行业发展与下游化工产品的市场供需情况紧密关联，液货危险品水路运输量及运价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作为国内液体化学品航运龙头企业之一，主要从事国内沿海、长江中下游液体化学品、成品油水上运输业务，承运的化学品种类包括二甲苯、混合二甲苯、纯苯、甲苯、邻二甲苯、丙烯腈、苯乙烯、甲醇、乙二醇等近二十余种，覆盖了市场上有运输需求的绝大部分液体化学品种类。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制的内外贸船舶合计 37 艘（含购置丰海海运正在办理交接改造但尚未投入营运的 6 艘船舶），总运力 27.92 万载重吨，其中内贸化学品船 27 艘，总运力 17.16 万载重吨；成品油船 5 艘，总运力 5.08 万载重吨；外贸化学品船舶 5 艘，总运力 5.68 万载重吨。公司另有在建船舶 3 艘，总运力 1.5 万载重吨。公司与中石化、中石油、中化集团、恒力石化、浙江石化、扬子石化-巴斯夫等大型石化生产企业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提供安全、优质、高效的水上运输服务，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近年来保持快速、健康的发展趋势，公司以安全管理为重点，聚焦客户需求，凭借优质、高效的物流服务，在行业内积攒了良好口碑。

通过十余年经营液货危险品运输业务，公司逐渐形成了以全国二十五个沿海主要港口、二十余个长江及珠江港口为物流节点，以武汉到上海的长江航线为横轴、以环渤海湾到海南的沿海航线为纵轴的运输网络，覆盖渤海湾、长三角、珠三角、北部湾等国内主要化工生产基地。随着公司国际危化品运输业务的发展，公司运输航线不断向东南亚、东北亚等区域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扩大船队规模，持续优化运力结构，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水平。公司 13000 载重吨新造成品油船已于 2023 年 1 月份顺利交付并投入运营。2023 年 5 月，公司及时把握市场机会，通过购置市场存量化学品船舶的方式，向丰海海运购置“丰海 23”轮、“丰海 26”轮、“丰海 27”轮三艘内贸化学品船舶，购置“丰海 13”轮、“丰海 15”轮、“丰海 33”轮三艘外贸化学品船舶，进一步提升公司船舶运力规模。上述船舶在办理完成交接、过户登记手续以及必要的更新改造后，将陆续投入到内贸化学品以及外贸化学品水路运输市场中，为公司内、外贸业务经营的拓展提供充足的运力保障。公司获批的 3720 载重吨油化两用船（运力置换），5050 立方米液化气船（非乙烯船）以及 7450 载重吨化学品船舶正在建造过程中，上述船舶建成投产后将进一步优化船龄和运力结构，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水平。

凭借“安全、优质、高效”的运输服务，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实现内贸液体化学品水路运量 248.83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4.48%，公司在国内沿海散装液体化学品水路运输领域的市场占有率稳中有升。2023 年上半年实现内贸油品水路运量 33.53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18.69%。

公司积极布局和推进国际危化品水路运输业务，平衡国内、国际危化品市场的综合发展，增强企业的综合服务能力 and 抗风险能力。2022 年 9 月以来，公司通过自有内贸船舶转外贸运营及购置外贸化学品船舶的方式，开展国际危化品船舶运输业务，航线主要分布在东南亚、东北亚区域。报告期末，公司从事国际危化品水路运输的船舶共 7 艘（2 艘为外贸化学品船舶，5 艘为内外贸兼营船舶），报告期内实现外贸危险品运量合计 40.76 万吨，公司在外贸液体危险品运输市场中的竞争力逐步提升。

公司持续推进清洁能源物流供应链建设，安德福能源供应链充分发挥与安德福能源发展的联动和协同优势，清洁能源液氨公路运输、贸易经营业务保持稳定高效的发展态势。控股子公司安德福能源供应链专业从事液氨公路运输服务，业务范围覆盖华北、华东、华中、华南、西南，在国内危化品液氨细分领域处于头部地位，2023 年上半年实现液氨运量 30.95 万吨，其在液氨公路运输业务领域中的服务能力和竞争力水平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受国内外经济环境、上下游炼化企业检修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在市场供给方面，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产能利用率有所回落，产能释放未达预期，联动到化学品水路运输领域，相应的运输需求有所收缩，且运价呈现出降低的趋势，公司客户运价有一定程度的下调。公司主动根据市场需求形势提前安排船舶检修，导致船舶修理成本有较大上升；同时，在公司船舶运营方面，报告期内因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船舶运营管理等经营成本相应增长；为满足业务经营以及增加船舶运力的实际发展需求，公司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及长期债务融资等财务费用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另外，公司因规模扩大，职工薪酬增加、办公楼折旧及限制性股票激励产生的股份支付等管理费用均有所上升。受以上综合因素的影响，公司报告期内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有所回落。

在危化品水路运输市场承压下行以及经营管理成本上升的现状下，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采取措施，发挥公司在危化品水路运输市场中的竞争优势，进一步加强并深化与现有大客户的合作关系，继续保持“安全、优质、高效”的客户服务，同时大力进行市场开拓、获取新客户，确保为公司船舶运营提供充足的业务资源；另外根据国内、国际危化品运输市场发展状况，公司管理层审慎决策，灵活调整内外贸运输市场中船舶运力的投放，通过内贸船舶转外贸运营等方式，平衡国内、国际危化品水运市场的业务布局，增强公司在当前危化品水路运输市场下行情况下的持续经营能力和风险抵抗能力；公司还通过积极转变管理方式，加强与主管部门、码头等单位的协作沟通，在管理实践中不断总结经验，以减少各项不利因素对船舶正常运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安全、优质、高效”的客户服务，强化高标准、专业化的安全运输管控体系，进一步提升运力规模、合理布置运力结构、优化船队调配，继续推进船舶技改及技术研发以保障船舶运输安全，提高管理经营效率；根据市场动态灵活调整运力，持续拓展国际危化品水路运输业务，完善清洁能源物流供应链布局，确保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904.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7.52%，其中，实现化学品运输收入 52,977.8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9.48%；实现油品运输收入 4,887.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7.1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88.6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63%（如不扣除公司股权激励所产生的股份支付成本费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9,654.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4%）。

（三）公司经营模式

按照签订合同、服务形式的不同，公司业务经营模式可分为航次运输、期租运输两种，具体如下：

1、航次运输

航次租船指公司把船舶给予客户在指定的航程上使用，船舶的经营及有关费用由公司负责，并向客户收取运费。

2、期租运输

期租指公司把船舶租予客户在一定的期限内使用。在租约期内，客户根据租约规定的允许航行区域自行营运，船舶交由客户调动和使用，货物的装卸、配载、理货等一系列工作仍由公司负责。承租期内船舶听候客户调遣，不论是否经营均按双方协议约定的期间向客户收取租赁费，船舶的经营及有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四）报告期内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行业需求稳定增长。近年来国内石化产业运行呈现较好的增长态势，并且随着国内沿海炼化新增项目陆续投产的带动下，散装液体化学品水路运输需求预计持续增加。

2、公司船舶运力不断增加。随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落地，公司通过自筹资金购置、租赁船舶的投入运营，报告期末公司控制的船舶数量达到 37 艘，规模化的船舶队伍和丰富的运力结构，能够满足客户定制化和差异化的运输需求。

3、维持现有客户，不断开拓新客户。公司重视大客户战略执行，与中石化、中石油、中化集团、恒力石化、浙江石化、扬子石化-巴斯夫等大型石化生产企业形成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在维系现有客户的基础上持续开拓业内知名的优质化工企业客户，不断扩大客户群，助力公司持续高效的发展。

4、供应链延伸，业务区域拓展。公司通过布局清洁能源供应链，发展液氨公路运输、液氨贸易经营业务，持续开拓国际危化品水路运输市场，强化国内、国际危化品水路运输业务的协同。上述业务的拓展和推进，助力公司业绩稳定。

（五）公司发展规划

公司将始终秉承“诚信、安全、环保、质量、健康”的经营理念，专注于散装液体危险品运输领域，坚持创新并持续完善经营模式，不断巩固和发展优质客户并确立战略合作关系，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全力打造成为备受客户信赖的、具有世界影响力的新型物流链企业集团。

1、内贸水路运输业务发展规划

（1）稳步提升公司运力规模，优化船队结构

公司将继续深耕国内沿海省际危化品水路运输领域，做好大型化工企业的配套物流服务，通过运力审批、船舶租赁、收购等形式稳步扩大船队规模，优化运力结构，持续增强主营业务经营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强化市场开发，拓展货源渠道

公司将积极发挥华东、华南、华北各区域服务网点的营销作用，深化与现有核心客户的业务合作，以为核心客户提供的运输服务为标杆将公司优质的服务向更多客户推广，拓宽货源渠道，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3）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安全管理是液货危险品水运的重中之重，公司将努力提升安全管理的专业化、规范化和信息化，不断提高安全管理标准。通过不断接受业内广泛认可的 TMSA（液货船管理及自评）公司审核体系以及 CDI（国际化学品分销协会）和 OCIMF-SIRE（油公司国际海事论坛-船舶检查报告交换）等船舶检查体系的审核，以及基于 SIRE 检查体系的如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等大型石化企业制定的检查体系审核，来提升公司安全管理水平。

（4）信息化建设

公司已组建了研创中心，致力于通过专注于技术研发和业务创新，为公司提供高效的智能化船舶安全运输解决方案。首先解决公司内部管理刚需问题：是将公司内部办公 OA、人事、财务、SMOS 船舶管理系统、船运管理系统等分散的系统整合成为统一的综合信息管理系统；然后解决船舶安全运输问题：计划研发船舶主动、被动安全监控设备，结合传感器等船舶运行数据建设船舶整体安全信息化平台；最后解决高效运输问题：是将船舶信息化数据进行综合分析，将公司战略以及船舶安全管理、高效管理的要求统筹考虑，打造公司和船舶安全高效运营的管控平台，为提升船舶运输效率和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做出贡献。

（5）加强人力资源建设

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在现有人力资源配置的基础上，不断引入多层次、高素质的人才。公司将着力培养和招聘一批专业能力过硬、经验丰富的管理人才，构建强有力的管理团队；公司将优化对船员的管理，稳定船员队伍，完善对高级船员的选聘及考核制度，优化船员选拔标准，重点解决船员能力水平参差不齐的痛点。公司不断完善现有绩效考核机制和薪酬体系，调动员工积极性，提升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

（6）弘扬企业文化，推广盛航品牌

公司以“诚致盛达、信筑航远”为核心价值观，坚持将真诚做到极致，凭借良好的信誉和坚定的信念，使公司兴旺繁盛，来实现更高远的目标。公司以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使客户、股东、员工、企业价值最大化为使命；以成为备受客户信赖的、具有世界影响力的新型物流链企业集团为愿景。公司将弘扬企业文化，将其融入安全理念、服务理念、人才理念、经营理念和 development 理念，树立盛航品牌。

（7）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公司已建立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的组织架构，以及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控管理规范。在经营决策中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的作用。公司将持续优化治理结构，提升公司决策制度的科学性、高效性，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在财务管理方面，公司将持续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资金管理制度以及其他财务和内部控制制度，持续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资金成本，为公司业务发展夯实基础。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根据《公司章程》《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持续推进子公司的规范运作、优化经营管理，提升公司整体的规范化运作水平和资产运营质量。

2、持续推进清洁能源物流供应链建设

公司已于 2022 年收购安德福能源供应链 51% 的股权，布局液氨公路运输业务，收购安德福能源发展 49% 的股权，以液氨贸易经营为切入点和渠道，布局液氨水路运输业务，并着力解决液氨码头仓储的物流关键环节，最终形成液氨水路运输、公路运输、码头仓储、贸易经营四位一体的经营格局。未来公司将持续进行液氨公路运输资源的优化和整合，适时拓展液氨码头仓储业务，同时通过申请新增运力的方式增加液氨船舶运力，为清洁能源物流供应链的完善奠定基础。

3、持续增强国际液体化学品业务、拓展 LPG 水路运输业务

根据公司业务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以及海外运输市场的发展状况，积极布局危化品、LPG 海外运输业务，协调国内运输与海外运输的业务布局，以拓展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风险抵抗能力。2023 年上半年公司从事外贸化学品运营的船舶数量不断增加，为业务经营发展提供充足的运力保障，公司管理团队积极争取国际、国内大型石化企业的外贸水路运输的物流订单，开拓新客户，进一步增加公司国际液体化学品水路运输市场中的竞争力水平。未来公司将适时通过境外子公司购置 LPG 运输船的方式，开展国际 LPG 水路运输业务，进一步拓宽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聚焦液货危险品航运领域，高标准、专业化的安全运输管控体系

公司拥有十余年聚焦液货危险品航运业务的丰富经验，通过严格的航运管理和充分利用现代化信息技术，为客户提供安全、优质的化学品航运服务。公司高度重视运输安全风险，建立了高标准、专业化的安全运输管控体系，成为交通运输部认定的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一级达标企业，被江苏海事局评定为“安全诚信等级 A 级公司”，被中国交通运输协会危化品运输专业委员会评定为“2021 年度中国危化品物流行业安全管理先进企业”，被南京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授予“2022 年度十佳航运企业”荣誉称号，被南京江北新区交通运政管理中心评定为“2022 年度安全生产先进企业”。公司数艘船舶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局评为“安全诚信船舶”，至今未发生过等级以上的安全事故。

随着国家对化学品运输行业安全和环保监管的力度不断加大，客户对承运方船舶的性能、安全管理能力、高素质船员配备、历史经营业绩等各方面要求更高。公司坚持以通过高标准检查为抓手，努力形成安全管理和客户服务的良性互动、相互促进，公司船舶陆续通过了壳牌、BP、BASF、中石化、中海油等国内外大型石化公司及 CDI 的检查认证，且所有船舶均在中国船东互保协会购买了保险。高标准、专业化的安全运输管控体系成为公司客户服务的基石。

（二）安全、优质、高效的客户服务，形成稳定的客户关系

凭借“安全、优质、高效”的客户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与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中化集团、恒力石化、荣盛石化、浙江石化、扬子石化-巴斯夫等大型石化生产企业形成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连续获得中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颁发的“标杆物流服务商”、中国石油华南化工销售公司颁发的“最佳物流服务商”，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颁发的“最佳物流服务商”，中海油华南销售公司颁发的“2022 年度战略合作伙伴”，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2022 年颁发的“五周年优质合作伙伴”等荣誉称号，公司船舶亦多次被中石化华东分公司评为“年度星级船舶”。

公司服务上述大型石化生产企业均经历了高标准、严要求、全方位的筛选和考察，在成为其物流服务商后，公司提前编制运输计划、合理安排航线、灵活调配船舶，通过及时装卸货、安全航行来保证货物船期并降低货损等持续优质服务获得客户的高度认可。长期合作客户的运输需求构成了公司报告期内收入的主要来源。未来，公司将在维系现有客户的基础上持续开拓业内知名的大型化工企业客户。

（三）规模化的船舶数量、合理的运力结构、较为完善的运输网络，形成规模优势

通过十余年经营液货危险品运输业务，公司逐渐形成了以全国二十五个沿海主要港口、二十余个长江及珠江港口为物流节点，以武汉到上海的长江航线为横轴、以环渤海湾到海南的沿海航线为纵轴的运输网络，覆盖渤海湾、长三角、珠三角、北部湾等国内主要化工生产基地。随着公司国际危化品运输业务的发展，公司运输航线不断向东南亚、东北亚等区域拓展。

由于大型化工企业产品种类多、运输需求量大、运输时限要求高，生产基地遍布全国从而运输航线也多，不同航线、不同距离、不同运输产品对公司船舶的需求各异。随着公司船舶数量的不断增加，运力结构进一步得到完善和补充，船舶运营具备规模化的效应，形成较为完善的运输网络，能确保满足大型化工企业安全、稳定、及时的运输需求。同时，这也使公司能够通过船舶的高效调度和航线的合理安排，有效降低运营成本、保持较低空载率，提高盈利水平和企业竞争力。

（四）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品牌优势

公司凭借“安全、优质、高效”的服务在市场上形成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已成为国内液体化学品航运龙头企业之一。公司是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危化品物流分会副会长单位，曾获得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颁发的“企业信用评级 AAA 级信用企业”、“2021 年度中国危化品物流行业安全管理先进企业”、“2021-2022 年度中国化工物流行业百强水运服务企业”和多个年度的“中国化工物流行业金罐奖暨安全管理奖”等荣誉。公司被江苏海事局评定为“安全诚信等级 A 级公司”，公司数艘船舶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局评为“安全诚信船舶”，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知名度和品牌形象。

良好的市场口碑和品牌形象，为公司巩固行业地位、扩大市场份额和增强客户粘性打下良好的基础，已成为公司核心竞争力之一。

（五）信息化管理优势

经过多年的船舶技改以及信息技术研发的沉淀和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50 项，软件著作权 51 项，自主研发软件、硬件产品十余项，其中软件系统平台产品包括盛航船管业务数字化平台、盛航安全运输管控系统、盛航危化品安全运输过程培训作业平台、盛航船员健康综合监管系统、盛航危化品船舶云登轮平台。硬件产品包括危化品船舶北斗音视频终端、数据采集仪、数据分析仪等，各项信息技术在船舶上的广泛试验和应用，有力保障了船舶运输安全，提高了管理经营效率。

公司与南京邮电大学等教学机构进行产学研合作，并与江苏产业技术研究院成立联合创新中心，共同致力于智能船舶方面的研究。公司还与紫金山实验室在网络通信与安全方面进行深度合作，经过双方持续研发和改进，新一代宽带 CMOS 毫米波相控阵卫通终端落户“盛航化 1”轮船舶，实现全船网络覆盖，能够更好地保障智能船舶软、硬件设施稳定、高效运营，并逐步在船队进行推广和应用，加快公司智能化船队的建设进程。

公司坚定信息化建设道路，聚焦于危化品智能船舶与物联网、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方向的研究，致力于提供绿色智能船舶高效安全运输等信息技术的解决方案、产品和服务，打造危化品多式联运大数据服务平台。

（六）区位优势

公司所在的长三角区域特大城市南京，是国家物流枢纽、长江国际航运物流中心，水路交通便利。同时，南京又是全国重要的化工生产基地，当地及周边聚集了金陵石化、扬子石化、仪征化纤、扬子石化-巴斯夫等大型化工企业，液货危险品水路、公路运输需求量较大。

在国家重点建设的七大石化产业基地中，上海漕泾、浙江宁波、江苏连云港三大基地位于长三角地区，该区域经济活力强劲、发展潜力巨大，是石化下游产品消费中心，也是当前国家实施“一带一路”与长江经济带两大战略的关键交汇区域。因此，公司业务经营立足南京、辐射长三角、覆盖国内主要化工生产基地，区位优势明显。

（七）完善的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注重各项管理制度建设，制订了切实可行的管理制度，规定详尽的部门组织、职能和发展策略等。在此基础上，每个部门针对具体岗位制订岗位职责，规范具体作业中的每项流程和标准。通过部门督办和跟船检查等管理措施，公司全方位的落实各类管理制度，建立统一的作业标准，持续改进船舶设备状况和船舶作业流程，针对液货水运行业高风险点、作业难点进行攻关，不断完善作业标准流程。

公司管理重心前移，成立了专职跟船检查、培训小组，由经验丰富的指导船长、指导轮机长组成，专门负责跟船检查和培训，定期所有船舶循环检查一次。公司通过实时监控有效地指导和监控船舶航行安全、设备故障排除以及突发事件的处置，精细化管理程度逐步加强。此外，作为民营企业，公司也拥有灵活的市场反应机制，通过健全、谨慎、快速的应对决策，及时把握市场先机，保持公司发展的内生动力。

（八）人才储备丰富，注重人才引进和培养

公司一贯重视对专业人才的引进与培养，把培养人才提升到战略高度，经过长期的系统培训及实际锻炼，已培养了一批业务能力突出、市场意识强、对公司认同感和归属感较强的业务人员，并不断从业务开展实际需求出发，吸引并培育对液货危险品航运业经验丰富的复合型人才。公司持续健全薪酬管理体系和激励措施，通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方式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共同为公司长远发展助力。在引进业务、信息技术等各业务领域人才的同时，也对在职人员进行持续培训，使在职员工的业务能力不断提升，并发掘管理后备人才，作为公司业务扩张的有效补充。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79,042,167.16	392,517,504.44	47.52%	主要系公司业务范围及规模扩大所致
营业成本	400,265,265.18	239,711,341.79	66.98%	主要系公司业务范围及规模扩大所致
销售费用	2,483,590.83	2,064,035.54	20.33%	
管理费用	40,533,618.06	20,485,112.40	97.87%	主要系职工薪酬增加、办公楼折旧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上升所致
财务费用	29,939,403.62	9,948,351.57	200.95%	系业务范围及规模扩大，增加流动资金借款；公司扩大运力规模，增加长期债务融资所致
所得税费用	13,517,662.42	14,052,412.60	-3.81%	
研发投入	13,262,525.27	12,275,969.36	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330,937.54	251,453,337.94	-11.58%	主要系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188,232.40	-372,228,617.45	-27.93%	主要系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425,248.12	174,811,115.52	74.72%	系业务范围及规模扩大，增加流动资金借款；公司扩大运力规模，增加长期债务融资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128,468.75	54,067,866.82	-1.74%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79,042,167.16	100%	392,517,504.44	100%	47.52%
分行业					
运输收入	578,648,960.05	99.93%	367,835,557.93	93.71%	57.31%
销售商品	113,556.69	0.02%	24,419,316.27	6.22%	-99.53%
其他	279,650.42	0.05%	262,630.24	0.07%	6.48%
分产品					
化学品运输	529,778,781.45	91.49%	332,199,087.96	84.63%	59.48%
油品运输	48,870,178.60	8.44%	35,636,469.97	9.08%	37.14%
销售商品	113,556.69	0.02%	24,419,316.27	6.22%	-99.53%
其他	279,650.42	0.05%	262,630.24	0.07%	6.48%

分地区					
境内收入	468,983,247.39	80.99%	392,517,504.44	100.00%	19.48%
境外收入（含中国港澳台地区）	110,058,919.77	19.01%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运输收入	578,648,960.05	400,040,166.30	30.87%	57.31%	78.47%	-8.19%
分产品						
化学品运输	529,778,781.45	353,417,450.58	33.29%	59.48%	86.54%	-9.68%
分地区						
境内收入	468,983,247.39	314,673,306.78	32.90%	19.48%	31.27%	-6.03%
境外收入（含中国港澳台地区）	110,058,919.77	85,591,958.40	22.2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954,558.07	7.62%	参股公司利润	是
资产减值	3,123,930.14	2.99%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否
营业外收入	2,261,965.22	2.17%	主要为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540,582.41	0.52%	货损协商赔偿等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74,388,569.09	5.53%	134,946,334.50	4.82%	0.71%	系因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筹资同步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20,922,408.57	3.83%	179,264,512.75	6.41%	-2.58%	系公司加强回款管理所致
合同资产						
存货	38,075,736.04	1.21%	41,314,782.59	1.48%	-0.27%	

投资性房地产	8,451,030.23	0.27%	8,571,253.16	0.31%	-0.04%	
长期股权投资	142,752,850.17	4.52%	134,798,292.10	4.82%	-0.30%	系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955,999,856.28	61.99%	1,889,734,419.65	67.55%	-5.56%	系公司总资产增加幅度大于固定资产增加幅度所致
在建工程	378,251,756.24	11.99%	129,444,945.13	4.63%	7.36%	系公司新建船舶及购置船舶更新改造所致
使用权资产	47,812,824.88	1.52%	50,849,721.20	1.82%	-0.30%	
短期借款	370,479,560.16	11.74%	276,584,373.41	9.89%	1.85%	系公司运输业务规模扩大，短期流动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890,333.65	0.09%	3,174,797.46	0.11%	-0.02%	
长期借款	308,409,017.04	9.77%	292,595,110.09	10.46%	-0.69%	系公司总资产增加幅度大于长期借款增加幅度所致
租赁负债	39,742,008.71	1.26%	41,125,405.12	1.47%	-0.21%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外贸化学品船舶	购置	15,826.35 万元人民币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从事国际危化品水路运输业务	配备专业商务、船管团队负责船舶运营和安全管理，切实保障资产安全。	良好	9.87%	否
其他情况说明	无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小计								
应收款项 融资	57,203,646.63						-15,804,715.42	41,398,931.21
上述合计	67,203,646.63						-15,804,715.42	51,398,931.12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系银行承兑汇票的背书转让或者到期兑现。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77,683,922.22	448,673,142.45	6.4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3,720 载重吨不锈钢化学品/油船建造	自建	是	交通运输业	42,511,527.78	46,265,125.40	自筹资金	4.91%	0.00	0.00	不适用	2021 年 04 月 27 日	公告名称：《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告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500m 半冷半压式 LPG、NH3、VCM 运输船建造	自建	是	交通运输业	17,202,287.07	64,172,555.66	自筹资金	50.64%	0.00	0.00	不适用	2022 年 06 月 14 日	公告名称：《关于投资建设一艘 5500m 半冷半压式 LPG/NH3/VCM 运输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公告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450 载重吨化学品船建造 3# 船	自建	是	交通运输业	35,469,026.54	35,469,026.54	自筹资金	4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购置“丰海 23”轮、“丰海 26”轮、“丰海 27”轮、“丰海 13”轮、“丰海 15”轮、“丰海 33”轮 6 艘船舶	收购	是	交通运输业	269,596,577.83	269,596,577.83	自筹资金	49.73%	0.00	0.00	不适用	2023 年 05 月 13 日	公告名称：《关于拟向丰海海运购置化学品船舶等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公告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364,779,419.22	415,503,285.43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44,297.91	53.91	44,153.32	0	0	0.00%	144.59	以专户存储的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	0
合计	--	44,297.91	53.91	44,153.32	0	0	0.00%	144.5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1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3,006.6667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6.52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6,701,338.84元，扣除承销保荐等发行费用人民币53,722,251.91元（不含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2,979,086.93元。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1]00048号），确认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5月7日入账。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人民币441,533,154.82元，其中本年度投入人民币539,076.84元。累积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账户转出结余利息后的净额为人民币5,694,668.79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140,600.90元（包含利息收入），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沿海省际液体危险货物船舶购置项目	否	37,500	37,500	0	37,500	100.00%	2022年02月21日	2,844.19	不适用	否
危化品绿色安全智能船舶大数据平台项目	否	1,500	1,500	53.91	1,355.41	90.36%	2024年05月07日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297.91	5,297.91	0	5,297.91	100.0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4,297.91	44,297.91	53.91	44,153.32	--	--	2,844.19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44,297.91	44,297.91	53.91	44,153.32	--	--	2,844.19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沿海省际液体危险货物船舶购置项目 该项目计算假设经营周期为19年，自2022年初陆续投入运营，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营运时间较短，故不适用预计效益评价。</p> <p>2、危化品绿色安全智能船舶大数据平台项目 危化品绿色安全智能船舶大数据平台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本项目的实施完工后，将改善公司现有研发条件，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满足公司技术研究和业务的需求，有助于提升公司在研发设计、运营中的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p> <p>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为非生产性项目，用于缓解公司资金周转压力、降低财务费用，为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保障。系通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来体现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	不适用									

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714.06 万元（含利息收入），以专户存储的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盛德鑫安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危险化学品经营	2,000.00	3,821.48	2,563.50	12.25	215.02	161.27
盛航海运（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国际船舶运输、船舶管理、船舶货运代理、船舶买卖、船舶租赁。	696.46	15,865.60	5,988.87	1,885.46	-20.38	-20.38
江苏安德福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	1,001.00	10,919.76	3,015.53	7,531.14	964.48	727.96
盛航时代国际海运（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国际船舶代理；国际船舶管理业务；船舶租赁；无船承运业务	4000.00	5,676.36	4,108.83	6,619.79	17.68	41.0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南京盛安船务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盛安船务未实际开展业务，对公司业绩无实质影响。
盛航荣耀（香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合资）	为有效隔离境外经营中可能存在货损、碰撞、油污责任导致境外国家或主管部门将盛航时代香港运营的船舶及姊妹船舶扣留的风险，同时为有效防控市场环境变化、境外政府禁令、国际政治局势变动等因素对其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二级子公司盛航时代香港通过投资设立盛航荣耀这一单船公司的方式，有效隔离风险。设立该三级子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实际运营，对公司业绩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公司参股公司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成立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公司于 2022 年收购其 49% 股权，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无船承运业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船舶租赁；化肥销售；肥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参股公司江苏盛邦物流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成立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公司于 2022 年 6 月受让连云港货运帮持有的其 49% 的股权并完成增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生鲜乳道路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国际班轮运输；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从事内地与港澳间客船、散装液体危险品船运输；国际客船、散装液体危险品船运输；省际客船、危险品船运输；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国际船舶管理业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无船承运业务；港口理货；装卸搬运；国际船舶代理；洗车服务；国内船舶代理；机动车修理和维护；集装箱租赁服务；从事内地与港澳间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木材采运；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运输货物打包服务；铁路运输辅助活动；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汽车租赁；停车场服务；供应链管理；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安全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化工行业波动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国内沿海、长江中下游液体化学品、成品油水上运输业务，下游产业为化工行业，主要客户为化工生产企业，公司运输业务量与石化品的产销量密切相关。公司未来的发展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下游需求、市场竞争等综合因素的影响，若公司无法有效应对上述因素对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可能导致公司存在业绩下滑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经营发展状态的变化，优化运力结构、合理配置资源、完善运输网络、开拓优质客户、强化内外贸业务协同等措施，以应对因化工行业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同时，公司积极布局清洁能源物流供应链，拓宽业务领域，分散因传统化工行业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2、运力调控政策变化风险

目前，交通部实施“总量调控，择优选择”的方式宏观调控运力，对新增运力的审批进行较为严格的管控，行业总体运力维持在总量稳定并有序增长的状态下。未来，交通部如对新增运力的审批更趋严格或停止审批新增运力，将对公司未来扩张运力带来不利影响；如未来交通部放松对运力审批的限制，将导致短期内船舶运力大幅增长，带来公司的竞争优势被削弱，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如未来运力审批政策收紧，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船舶管理，优化运力结构，实现运力的合理调配，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船舶运营效率，同时在维护现有客户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客户，确保业务经营的稳步增长，以应对市场船舶运力变化对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的影响；如未来运力审批政策放宽，公司将通过推进清洁能源物流供应链建设，向清洁

能源物流公路运输、码头仓储等产业链上下游延伸，拓展主营业务范围，降低因水运市场的过度竞争而对公司持续经营带来的冲击，同时加强海外运输业务的开拓，协调国内、国际运输业务的发展，降低运力过剩带来的持续经营风险。

3、安全管理和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所处液货危险品水上运输业具有一定风险，公司的船舶可能发生因搁浅、火灾、碰撞、触礁、沉船或者爆炸等引起的运行安全事故，也可能发生因洗舱、装卸等操作规程不当等引起的人身安全事故。同时，船舶所承运货物主要为具有剧毒、强腐蚀和急性、慢性人体伤害的特点的危化品货物及成品油，若公司船舶运营过程中出现重大事故，可能会造成较为严重的环境污染及人身安全事故，上述因素导致对公司安全管理方面的要求较高。在日常运营过程中，海事局等机构也对安全提出了很高的监管要求，同时下游客户对水上运输服务商认证条件严格，若公司未来出现安全方面的重大事故，可能面临巨额赔偿或重要客户流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安全管理方面，公司建立执行高标准、专业化的安全运输管理体系，通过严格的航运安全管控和充分利用现代化信息技术，确保船舶生产经营安全平稳。环境保护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及主管部门关于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等规范要求，建立较为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和制度，所有船舶均按照主管部门要求配备防污染和环保设施，部署防止环境污染的应急预案。

4、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中石化、中石油、中化集团、恒力石化、浙江石化等化工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来自于前五大法人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0%以上，客户相对集中。如果公司与重要客户的合作情况发生变化，或该等客户自身经营陷入困境，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深化与原有客户的合作，持续开拓国际、国内优质新客户，保证公司业务经营的稳定，减少因客户相对集中带来的风险。

5、经营成本上升的风险

燃油成本、人工成本是公司经营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燃油价格易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而发生波动，若未来燃油价格发生大幅上涨，将会加大公司的燃油成本。而员工工资水平若未来持续上升，也会导致公司人工成本上涨，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借助规模化的船舶运力，实现运力的合理投放与有效调度，提升船舶的运营效率，降低空载率，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同时将积极开展运价协商与谈判，通过提升运价的方式，一定程度减少因经营成本上升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冲击。另外，公司通过培养自有船员的方式，积极进行人才的储备，降低因人工成本上升、船员流失所带来的风险。

6、运力扩张及业务快速多元化风险

根据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将通过新造船及购买市场存量船舶的方式不断扩张运力；布局清洁能源物流供应链，打造清洁能源液氨水路运输、公路运输、贸易经营、码头仓储四位一体的经营格局；拓展国际危化品、LPG 水路运输业务。上述运力扩张及业务计划如遇政策导向调整、资金成本上升、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率下降、业务量减少等因素影响，将影响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的顺利实施，对公司经营效益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时刻关注行业政策导向和市场环境变化情况，加强公司船舶管理水平和业务拓展能力，积极做好内贸运力扩张的规划；同时，公司对拟拓展业务将加强学习和学习，将通过引进人才、技术和管理，加强市场开拓和业务发掘，完善管理体系，积极防范和控制风险，以确保战略规划布局的落地，不断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91%	2023 年 01 月 16 日	2023 年 01 月 17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关于续作资产池业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18%	2023 年 03 月 06 日	2023 年 03 月 07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确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6.67%	2023 年 03 月 31 日	2023 年 04 月 01 日	审议通过： 1、《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9、《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0、《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1、《关于确定 2023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2、《关于确定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13、《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4、《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并逐项审议通过该议案项下 21 项子议案； 1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16、《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8、《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9、《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20、《关于制定<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21、《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2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68%	2023年05月29日	2023年05月30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拟向丰海海运购置化学品船舶等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许汉友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3月06日	原独立董事周友梅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补选独立董事。
周友梅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03月06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 2021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对《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公司就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 2022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1 月 13 日，向符合条件的 5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1.70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 2022 年 3 月 18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因公司董事会在办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的过程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不符合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的条件。故本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共 49 名，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164 万股。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7) 2022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确定 2022 年 9 月 5 日为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5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9.2 万股，授予价格为 8.26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8) 2022 年 9 月 27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工作。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共计 25 名，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9.2 万股。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5）。

(9) 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中的 3 名激励对象因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对其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4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8.3571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10) 2023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注销 3 名因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4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公司于同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11) 2023 年 7 月 14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3]00080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载明，截至 2023 年 6 月 2 日止，公司已回购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84,000 股，变更后的公司累计注册资本 170,977,333 元，股本 170,977,333 元。

2023 年 7 月 22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了《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7,106.1333 万股减少至 17,097.7333 万股。

2023 年 7 月 24 日，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向公司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10013498587X7《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7,097.7333 万元。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局符合证明》，其安全管理体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安全营运和防止污染管理规则》的要求。公司运营的船舶均取得了安全管理证书，船舶安全营运和防污染符合 NSM/ISM 规则的要求。公司船舶均按照其所适用的有关国际公约或国内船舶检验规则的要求，取得了相应的防污底证书、防油污证书、防止生活污水污染证书、防止空气污染证书、防止船舶垃圾污染证书，证明船舶的相应结构、设备等符合上述公约或规则的要求。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制度，对船舶防止污染环境工作的实施步骤和控制方法进行了较为详细的规定，防止船舶污染环境事故的发生。

公司所有船舶均按照法律法规规定配备了防污染设备和环保设施，定期维护保养，并对船舶防污染工作进行动态监督和检查，确保船舶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污染物或者可能导致污染源的物质均严格按照公约、规则 and 规定进行安全的处理，达到标准后进行排放，不能在海上排放的则申请岸上港口接收处理。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污染事故和纠纷，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德福能源供应链已取得《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等级证明》，其安全管理体系符合《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的要求。运营车辆均按照其所适用的有关国际公约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国内车辆检验规则的要求，取得了相应的机动车行驶证、道路运输证、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等级评定证书，证明公司车辆的相应结构、性能等符合上述公约或规则的要求。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制度，对车辆防止污染环境工作的实施步骤和控制方法进行了较为详细的规定，防止车辆污染环境事故的发生。

控股子公司安德福能源供应链运营车辆均按照法律法规、地方规定安装了环保在线装置 OBD（车载自诊断系统）并纳入地方联防系统，定期对车辆及设装备进行维护保养，对车辆防污染工作进行动态监督和检查，确保车辆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尾气达标后排放，车辆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统一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接收处理。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污染事故和纠纷，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方针是在各种船舶操作中达成卓越的环境绩效，秉持“绿色环保、节能减排”的环境管理理念，致力于考虑利用航运界的新科技和实践来不断改善环境管理绩效。作为一个有信誉、负责任的船舶管理人，公司认识到环境保护的重要性，通过持续的培训和宣贯，确保全体员工都了解公司的环境保护方针、目标、程序，并明确在这方面员工个人的责任。

公司不断更新、监测和控制环境风险，在上一年度的基础上设立具体环境保护目标和指标并进行回顾，努力不断提高所有操作的环境绩效，逐步减少许可范围内的常规排放。针对减少碳排放，公司主要通过以下几个方面来进行。

（一）航行管理

1、优化航线设计：船舶在进行航线选择和设定时，充分考虑本船的特性，生产需求及航区气象特点等，制定最优化的航线，在确保安全的基础上尽最大可能的缩短船舶航行时间。

2、优化船舶航行状态：在载货航行状态下，优化船舶配载方案，合理积载，保持最佳吃水差，尽可能达到最佳航行状态；在压载航行状态下，充分考虑本船特性，确定最优化的船舶压载水量，保持最佳吃水差，保证舵效及推进功效，尽可能达到最佳航行状态。

3、经济航速：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以及船舶机器的特点，在不要求全速航行的情况下，船舶主机降速运行，使用经济航速，利用最低燃油消耗率航速以减少碳排放。

（二）货物管理

1、装卸货操作：制定合理的装卸货计划，充分了解码头的相关防污要求及操作，装卸前检查确认本船的设备完好性，确保货舱的气密性，配合码头减少货物蒸汽的排放，在卸货结束时减少货舱内货物残余量。

2、卸货设备技改：部分船舶进行技改，增加扫舱及吹扫管路，最优化卸货最后的扫舱阶段，减少货舱内的货物残余量。

3、货物保管：在航行途中根据货物的特性及货主的要求进行货物保管，减少消耗，尤其是有保温等特殊要求时，增加监测频率，优化加温方法，减少能源消耗。

4、洗舱操作：协调货主方，在保证货物安全的情况下，载运同种货时尽可能不洗舱，减少洗舱污水的产生；换货种洗舱时，根据当前货品和拟载运货品的特性及货主的要求，制定合理的洗舱计划，优化洗舱程序和步骤，在保证洗舱质量的基础上尽可能缩短洗舱时间，减少洗舱污水的合理排放，同时优化蒸舱方案，根据洗舱的要求合理制定蒸舱时间，减少能源的消耗。

（三）日常管理

1、船队照明改为节能照明设备，减小能耗。

2、广泛采用低硫燃油的使用，降低污染物及碳排放。

3、根据公司经营管理要求，对船舶设备按时维护保养，确保船舶各类设备的工况正常，降低燃油消耗。

4、合理设置空调温度，对空调运行进行清洁和维护，提高空调能效。

5、船队使用自抛光船体防污漆，保持船体清洁度，减少阻力以降低船舶能耗。

（四）新船建造

1、最大限度地使用绿色、低碳、环保、可安全拆解的船舶设备材料。

2、利用节能船型的优化设计，如螺旋桨增设消涡鳍，提升桨的推进效率；在满足船舶使用条件下，优化船体线形设计，使船舶阻力最小；选用燃油消耗量较小的主机，使得船舶主机等各类设备整体匹配协调，达到船、机、桨、舵的最佳配置，从而提高船舶推进效率，减少燃油消耗，降低碳排放。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环保问题，也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社会责任情况

1、股东权益保护

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积极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对所有股东公平、公正、公开，维护股东的各项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3 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自上市之日起股东大会实行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广大投资者充分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便利条件，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及时公开披露，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重视职工权益，严格按照《公司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保护职工依法享有劳动权利和履行劳动义务。公司建立了合理的考核制度和健全有效地激励约束机制，通过科学有效的薪酬管理提高企业的竞争力，并开展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充分调动各级员工的积极性。公司专注人才战略的实施，关注员工的职业发展，为员工提供多种职业技能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专业技能培训等，推进公司全员学习，不断提高员工的业务能力和文化素质，使员工与公司共同进步。将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起来，在为职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与职业发展机会的同时，通过薪酬、年度奖励、股权激励以及多种福利制度，吸引优秀人才。

公司通过企业文化建设，部署户内、户外拓展活动，紧密联系企业与员工的关系，加强员工的归属感、责任感。不断提高员工福利待遇，持续推进健康体检、节日慰问、探望生病员工，加强人文关怀，给员工的成长给予支持。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根据采购工作的实际需要，建立供应商选拔评估管理制度，明确对供应商的考察、评估、管理工作，确保采购供应商质量、价格、服务，并与符合标准的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始终坚持“诚信、安全、环保、质量、健康”的经营理念，以安全管理为重点，聚焦客户需求，凭借优质、高效的物流服务，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与大型石化生产企业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4、组织开展公益活动，践行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子公司安德福能源供应链及参股公司安德福能源发展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公益活动，通过实际行动弘扬传统文化美德、履行企业社会责任。2023 年 6 月 1 日，安德福能源供应链及安德福能源发展志愿者走进特殊教育学校，开展“爱心传递、携手同行”慰问活动，为学校学生和教师带去节日慰问关怀，并进行“推进安全应急科普，增强安全风险防范”主题宣讲。2023 年 6 月 8 日，志愿者走进南京市六合区养老院开展“情暖端午节，爱驻养老院”志愿服务活动，为入住老人送上节日祝福和慰问品，践行尊老、爱老、敬老、助老的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为构筑和谐社会贡献力量。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桃元、丁宏宝	股份锁定承诺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在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自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上述规定。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p> <p>3、发行人 A 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股票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应做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的发行价格的，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p> <p>4、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承诺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股票的发行价格，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p>	2020 年 05 月 27 日	2021 年 5 月 13 日至 2024 年 5 月 12 日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p>如本次发行并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应做相应调整。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p> <p>5、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刁建明、宋江涛、陈书筛、朱建林、丁红枝	股份锁定承诺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上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自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上述规定。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p> <p>3、发行人 A 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股票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应做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的发行价格的，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p> <p>4、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承诺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股票的发行价格，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如本次发行并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应做相应调整。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p> <p>5、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p>	2020 年 05 月 27 日	2021 年 5 月 13 日至 2022 年 5 月 12 日；担任董监高期间的法定期限。	除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陈书筛违规减持股份违反承诺外，其他人员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海通、吴树民	股份锁定承诺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上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在担任监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自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同样遵守上述规定。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p> <p>3、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p>	2020 年 05 月 27 日	2021 年 5 月 13 日至 2022 年 5 月 12 日；担任董监高期间的法定期限。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顾德林、林袁	股份锁定承诺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p>	2020 年 05 月 27 日	2021 年 5 月 13 日至 2024 年 5 月 12 日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p>1、本公司认可发行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p> <p>2、如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对于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承诺将要求其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股价承诺。</p>	2020 年 05 月 27 日	2021 年 5 月 13 日至 2024 年 5 月 12 日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桃园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p>1、本公司认可发行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p> <p>2、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发行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根据前述《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p> <p>3、本人无条件遵守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则发行人有权责令本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如仍未履行的，发行人有权将本人履行增持义务相对应金额的现金分红或应领取薪酬直接用于执行本人的增持义务。</p> <p>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p>	2020 年 05 月 27 日	2021 年 5 月 13 日至 2024 年 5 月 12 日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桃园、刁建明、尹军平、厉永兴、丁宏宝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p>1、本公司认可发行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p> <p>2、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发行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根据前述《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需进行股份回购时，本人承诺在相关董事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p> <p>3、本人无条件遵守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则发行人有权责令本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如仍未履行的，发行人有权将本人履行增持义务相对应金额的现金分红或应领取薪酬直接用于执行本人的增持义务。如情节严重的，实际控制人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免除本人担任的董事职务。</p> <p>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p>	2020 年 05 月 27 日	2021 年 5 月 13 日至 2024 年 5 月 12 日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桃园、丁红枝、宋江涛、陈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p>1、本公司认可发行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p>	2020 年 05 月 27 日	2021 年 5 月 13 日至 2024 年 5 月 12 日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

	书箴、朱建林、陈延明		<p>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p> <p>2、本人无条件遵守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则发行人有权责令本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如仍未履行的，发行人有权将本人履行增持义务相对应金额的现金分红或应领取薪酬直接用于执行本人的增持义务。如情节严重的，董事会有权解聘本人担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p>			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桃元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本人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以确保本人的实际控制人地位。</p> <p>2、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在符合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人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违反本人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p> <p>（1）在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上市时股票的发行价格（若股份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在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在满足本人已作出的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根据减持当时的市场价格而定。</p> <p>（2）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股份应符合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有关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减持期限为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人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须符合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有关要求，并按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关程序。</p> <p>（4）本人承诺，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行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p>	2020 年 05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有关要求。 (5)如本人违反以上减持承诺,本人转让发行人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毅达汇晟基金、现代服务业基金、人才三期基金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在符合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单位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同时不违反本单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减持本单位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 1、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股份应符合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有关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减持期限为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单位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须符合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有关要求,并按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关程序。 3、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减持发行人股份行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有关要求。 4、如本单位违反以上减持承诺,本单位转让发行人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	2020年05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钟鼎五号基金、钟鼎湛蓝基金、一带一路基金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在符合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单位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同时不违反本单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减持本单位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 1、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股份应	2020年05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p>符合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有关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2、减持期限为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单位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须符合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有关要求，并按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关程序。</p> <p>3、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减持发行人股份行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有关要求。</p> <p>4、如本单位违反以上减持承诺，本单位转让发行人股票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桃元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p>为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桃元承诺如下：</p> <p>（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p> <p>（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4）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2020 年 05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桃元、刁建明、尹军平、厉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	<p>为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p>	2020 年 05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

	<p>永兴、丁宏宝、刘蓉、王学锋、周友梅、丁红枝、宋江涛、陈书筛、朱建林、陈延明</p>	<p>承诺</p>	<p>(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人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诺。</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p>	<p>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1、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本公司将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职务降级等形式的处罚； (5)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p>	<p>2020 年 05 月 27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p>

			<p>投资者道歉。</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桃元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p>（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4）本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并按照如下程序（不分先后顺序）进行赔偿：</p> <p>1）将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p>2）若本人在赔偿完毕前进行股份减持，则需将减持所获资金交由公司董事会监管并专项用于履行承诺或用于赔偿，直至本人承诺履行完毕或弥补公司、投资者的损失为止；</p> <p>3）本人从公司处领取工资、奖金和津贴等报酬的，则同意公司停止向本人发放工资、奖金和津贴等报酬，并将该部分报酬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p>	2020 年 05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p>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桃元、刁建明、尹军平、厉永兴、丁宏宝、刘蓉、王学锋、周友梅、吴树民、毛江涛、刘海通、丁红枝、宋江涛、陈书筛、朱建林、陈延明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p>（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4）本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并按照如下程序（不分先后顺序）进行赔偿：</p> <p>1）本人若从公司处领取工资、奖金和津贴等报酬的，则同意公司停止向本人发放工资、奖金和津贴等报酬，并将该部分报酬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p>2）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则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p>3）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在赔偿完毕前进行股份减持的，则需将减持所获资金交由公司董事会监管并专项用于履行承诺或</p>	2020 年 05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用于赔偿，直至本人承诺履行完毕或弥补完公司、投资者的损失为止。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桃元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本人将善意履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义务，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公司管理规章制度，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在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本人拥有的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身份权利操纵、指示发行人或者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发行人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发行人利益的行为。 二、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同发行人之间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的章程等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0年05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毅达汇晟基金、现代服务业基金、人才三期基金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本单位将善意履行发行人股东的义务，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公司管理规章制度，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在本单位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	2020年05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p>的其他企业将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本单位拥有的发行人股东身份权利操纵、指示发行人或者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发行人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发行人利益的行为。</p> <p>二、若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同发行人之间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的章程等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桃园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p>本人作为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航海运”）的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特此向盛航海运作出如下声明、承诺与保证，本人确认目前没有占用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在本人作为盛航海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或本人关联方将不发生占用盛航海运资金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行为：</p> <p>一、本人及/或本人关联方不要求且不会促使盛航海运为其代垫费用，也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p> <p>二、本人及/或本人关联方不会要求且不会促使盛航海运通过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或本人关联方使用：</p> <p>1、有偿或无偿拆借盛航海运的资金给本人及/或本人关联方使用；</p> <p>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性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或本人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p> <p>3、委托本人及/或本人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p> <p>4、为本人及/或本人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p>	2020年05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桃元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5、代本人及/或本人关联方偿还债务。</p> <p>(1) 本人和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中，不存在从事与盛航海运及其分支机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p> <p>(2) 在本人作为盛航海运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和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盛航海运及其分支机构现有相同或相似业务，包括不投资、收购、兼并与盛航海运及其分支机构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p> <p>(3) 若盛航海运及其分支机构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和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从事与盛航海运及其分支机构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不投资、收购、兼并与盛航海运及其分支机构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p> <p>(4) 如若本人和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出现与盛航海运及其分支机构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盛航海运及其分支机构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盛航海运及其分支机构经营，否则本人和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停止经营与盛航海运及其分支机构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或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p> <p>(5) 本人承诺不以盛航海运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盛航海运其他股东的权益。</p> <p>(6) 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不再为盛航海运的股东为止。</p>	2020年05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再融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所作出的承诺	<p>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p>	2023年03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券交易所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再融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所作出的承诺	<p>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3 年 03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再融资：关于本次发行认购事项承诺	<p>1、若本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p> <p>2、若本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情形的，本人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的规定，自认购本次可转债之日起前六个月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不减持所持公司股票及本次认购的可转债。</p> <p>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p>	2023 年 05 月 16 日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p>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或本次认购的可转债，本人因此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如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若本承诺函出具之后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人承诺将自动适用变更后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毅达汇晟基金、现代服务业基金、人才三期基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鼎康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恒历（山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再融资：关于本次发行认购事项承诺	<p>1、若本企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企业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p> <p>2、若本企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情形的，本企业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的规定，自认购本次可转债之日起前六个月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企业不减持所持公司股票及本次认购的可转债。</p> <p>3、本企业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或本次认购的可转债，本企业因此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如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若本承诺函出具之后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企业承诺将自动适用变更后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2023年05月16日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再融资：关于本次发行认购事项承诺	<p>1、若本人或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亦保证本人配偶、父母、子女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也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p> <p>2、若本人或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在本次可转债</p>	2023年05月16日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p>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情形的，本人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的规定，自认购本次可转债之日起前六个月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不减持所持公司股票及本次认购的可转债。</p> <p>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或本次认购的可转债，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因此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如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若本承诺函出具之后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人承诺将自动适用变更后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独立董事	再融资：关于本次发行认购事项承诺	<p>1、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p> <p>2、若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违反上述承诺的，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若本承诺函出具之后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人承诺将自动适用变更后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2023年05月16日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之日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与2021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承诺	<p>1、本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p> <p>2、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2021年12月15日	长期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本激励计划的激	与2021年度限	1、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2022年01月14日	长期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

	励对象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承诺	<p>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p> <p>2、不会未经公司许可利用职务之便接受第三方财物或向第三方索要财物、侵占公司财产，以权谋私或以不正当手段以权谋私。</p> <p>3、若因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按照所作承诺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因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p>			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其他承诺	李桃元、李广红、宋江涛、陈延明	增持股份期间及法定期间内不减持股份的承诺	增持主体于本次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间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所得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2年10月14日	增持股份期间及法定期间内	正常履行，无违反承诺的情形，无其他追加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联营企业	向关联方出租房产	出租房产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21.9	46.01%	50	否	根据合同条款的约定据实结算。	-	2022年12月30日	公告名称：《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6）；公告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联营企业	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5,498.63	100.00%	10,000	否	根据合同条款的约定据实结算。	-	2022年12月30日	公告名称：《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6）；公告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联营企业	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提供运输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7,138.64	87.89%	15,000	否	根据合同条款的约定据实结算。	-	2022年12月30日	公告名称：《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6）；公告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东莞市丰海海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机构股东天鼎康华与丰海海运均属于同一主体控制下	公司向关联方租赁船舶	租赁船舶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163.5	29.14%	1,647.72	否	根据合同条款的约定据实结算。	-	2023年05月13日	公告名称：《关于拟向丰海海运购置化学品船舶等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公告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东莞市丰海海运有限公司	的企业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机构股东天鼎康华与丰海海运均属于同一主体控制下的企业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船舶管理服务	提供船舶管理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127.2	50.00%	1,281.89	否	根据合同条款的约定据实结算。	-	2023 年 05 月 13 日	公告名称：《关于拟向丰海海运购置化学品船舶等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公告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合计				--	--	12,949.87	--	27,979.61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1、公司对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安德福能源发展本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并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安德福能源发展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单项及总额均在已审批的额度范围内。 2、因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机构股东天鼎康华与丰海海运均属于同一主体控制下的企业，丰海海运成为公司新增关联方，根据与丰海海运签署的《期租合同》及《船舶管理协议》，公司对其成为关联方后船舶租赁及管理服务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丰海海运之间的船舶租赁及管理服务的关联交易事项正常履行，均在审批的额度范围内。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东莞市丰海海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机构股东天鼎康华与丰海海运均属于同一	购买资产	向丰海海运购置船名为“丰海 23”轮、“丰海 26”轮、“丰海 27”轮三艘内	本次购置标的船舶定价以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	38,668.07	50,652.07	50,367	交易双方按照《船舶买卖合同》的约定，在关联方完成相应的交	0	2023 年 05 月 13 日	公告名称：《关于拟向丰海海运购置化学品船舶等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公告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主体控制下的企业		贸化学品船舶以及船名为“丰海 13”轮、“丰海 15”轮、“丰海 33”轮三艘外贸化学品船舶 100%的所有权。	产评估报告》为依据，并结合内贸、外贸化学品船舶的市场价值，经双方充分协商后确定。					割和实体交付时，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结算。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交易船舶定价以评估价为依据，并结合内贸、外贸化学品船舶的市场价值，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与评估价值不存在较大差异。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p>公司本次购置内贸、外贸化学品船舶，是为落实公司未来发展目标及战略规划的具体实施措施。本次购置内贸化学品船舶，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运力水平，优化船队结构，满足客户定制化、差异化的运输需求，有利于持续增强主营业务经营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本次购置外贸化学品船舶，为满足公司开展国际危险品运输业务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推动公司国际运输业务的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服务能力，有利于协调国内船舶运输业务与国际船舶运输业务的平衡发展，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p> <p>本次交易涉及标的船舶的交易价格，以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结合国内、国际散装化学品船的市场行情，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p>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关联担保

① 银行借款关联方担保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履行完毕 (截至报告期末)
1	盛航股份	李桃元	2,900.00	2018年7月25日	2023年7月22日	是
2	盛航股份	李桃元	3,000.00	2019年10月29日	2024年10月15日	否
3	盛航股份	李桃元	3,000.00	2019年12月9日	2024年10月15日	否
4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4,000.00	2021年4月27日	2024年4月27日	否
5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000.00	2021年7月12日	2024年7月21日	否
6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3,000.00	2021年9月21日	2024年9月2日	否
7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900.00	2022年1月5日	2023年1月4日	是
8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900.00	2022年1月14日	2023年1月13日	是
9	盛航股份	李桃元	4,000.00	2022年1月14日	2027年1月13日	否
10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00.00	2022年1月17日	2023年1月16日	是
11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000.00	2022年2月18日	2023年2月17日	是

12	盛航股份	李桃元	480.81	2022年3月2日	2023年3月2日	是
13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500.00	2022年3月17日	2026年4月29日	是
14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300.00	2022年3月17日	2026年4月29日	是
15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000.00	2022年4月1日	2024年3月31日	否
16	盛航股份	李桃元	3,372.00	2022年4月21日	2027年4月20日	否
17	盛航股份	李桃元	1,000.00	2022年4月26日	2023年4月26日	是
18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920.00	2022年5月6日	2023年6月20日	是
19	盛航股份	李桃元	1,012.29	2022年5月9日	2023年5月9日	是
20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1,650.00	2022年5月26日	2023年5月26日	是
21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980.00	2022年5月27日	2024年3月20日	否
22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1,350.00	2022年5月27日	2023年5月27日	是
23	盛航股份	李桃元	506.90	2022年6月16日	2023年6月16日	是
24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1,968.51	2022年6月24日	2023年6月23日	是
25	安德福能源供应链	李桃元	1,000.00	2022年7月29日	2023年7月27日	否
26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553.52	2022年8月24日	2023年5月16日	是
27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500.00	2022年8月24日	2023年5月16日	是
28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500.00	2022年8月24日	2023年5月16日	是
29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500.00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6月30日	否
30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150.00	2022年8月30日	2023年6月23日	是
31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500.00	2022年9月1日	2023年8月23日	否
32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713.95	2022年9月15日	2023年5月31日	是
33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732.53	2022年9月21日	2023年6月15日	是
34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860.00	2022年9月26日	2024年12月19日	否
35	盛航股份	李桃元	4,377.50	2022年9月30日	2027年9月20日	否
36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3,060.00	2022年9月30日	2029年9月21日	否
37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1,000.00	2022年9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否
38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000.00	2022年10月10日	2023年4月10日	是
39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130.00	2022年10月25日	2023年6月23日	是

40	盛航股份	李桃元	3,750.00	2022年10月28日	2027年10月18日	否
41	盛航股份	李桃元	627.50	2022年11月2日	2027年10月18日	否
42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51.49	2022年11月18日	2023年6月23日	是
43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1,000.00	2022年11月25日	2023年11月24日	否
44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864.00	2022年12月1日	2032年11月21日	否
45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500.00	2022年12月13日	2025年6月30日	否
46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925.77	2022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9日	否
47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1,000.00	2022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5日	否
48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1,000.00	2023年1月6日	2024年1月5日	否
49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1,078.41	2023年1月13日	2024年1月13日	否
50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139.79	2023年1月13日	2024年1月13日	是
51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900.00	2023年1月28日	2024年1月17日	否
52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900.00	2023年1月29日	2024年1月17日	否
53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00.00	2023年1月30日	2024年1月17日	否
54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3,000.00	2023年2月8日	2024年2月6日	否
55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000.00	2023年2月14日	2024年2月13日	否
56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3,000.00	2023年2月23日	2024年2月19日	否
57	盛航股份	李桃元	1,000.00	2023年3月17日	2024年3月1日	否
58	盛航股份	李桃元	1,000.00	2023年3月27日	2024年3月26日	否
59	盛航股份	李桃元	1,000.00	2023年3月28日	2024年3月27日	否
60	盛航股份	李桃元	800.00	2023年4月6日	2024年4月5日	否
61	盛航股份	李桃元	1,000.00	2023年4月7日	2024年4月7日	否
62	盛航股份	李桃元	700.00	2023年4月7日	2024年4月5日	否
63	盛航股份	李桃元	1,000.00	2023年4月24日	2024年4月23日	否
64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000.00	2023年4月24日	2024年4月24日	否
65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3,000.00	2023年5月15日	2024年5月12日	否
66	盛航股份	李桃元	1,000.00	2023年5月16日	2024年5月16日	否
67	盛航股份	李桃元	1,000.00	2023年5月17日	2024年5月17日	否

68	盛航股份	李桃元	800.00	2023年6月6日	2024年6月5日	否
69	盛航股份	李桃元	700.00	2023年6月7日	2024年6月5日	否
70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500.00	2023年6月20日	2024年6月19日	否
71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1,700.00	2023年6月27日	2033年6月21日	否
72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000.00	2023年6月29日	2025年6月29日	否
73	盛航股份	李桃元	2,900.00	2023年6月30日	2028年6月20日	否
74	盛航股份	李桃元	2,400.00	2023年6月30日	2028年6月20日	否
75	盛航股份	李桃元	2,700.00	2023年6月30日	2028年6月20日	否

②融资租赁关联方担保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履行完毕 (截至报告期末)
1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155.68	2021年1月15日	2024年1月15日	否
2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4,440.40	2022年1月25日	2025年1月25日	否
3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5,026.08	2022年3月25日	2025年3月25日	否
4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1,869.75	2022年6月29日	2024年1月15日	否
5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5,101.61	2022年8月19日	2027年8月19日	否
6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5,583.30	2022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5日	否
7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2,157.30	2023年1月6日	2024年12月23日	是
8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5,746.11	2023年3月7日	2026年3月7日	否
9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9,441.39	2023年4月27日	2026年4月25日	否
10	盛航股份	李桃元、林智	11,011.95	2023年4月27日	2026年4月25日	否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借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如需，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桃元先生及其配偶同意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权期限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借款、向金融租赁公司申请融资租赁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借款、与金融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交易，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银行、金融租赁公司等机构如需，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桃元先生及其配偶同意为上述借款及交易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权期限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融资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以抵押、融资租赁等形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

融资方式包括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等。银行等金融机构如有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桃元先生及其配偶同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授权期限为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2022 年度公司拟以抵押、融资租赁等形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融资方式包括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等。关联方李桃元先生及其配偶林智女士将根据银行等金融机构需要为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授权期限为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安德福能源供应链 2022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新增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为支持安德福能源供应链的经营发展，推进公司清洁能源物流供应链的建设，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桃元先生同意根据银行等金融机构的需要，为安德福能源供应链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德福能源供应链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融资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以抵押、融资租赁等形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融资方式包括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等。关联方李桃元先生及其配偶林智女士将根据银行等金融机构需要为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2023 年度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以抵押、融资租赁等形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融资方式包括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等（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金融机构审批为准），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批准的额度为准，具体使用的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授权期限内，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且可根据其实际需要在上述公司之间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为保障上述融资的顺利完成，公司关联方李桃元先生及其配偶林智女士将根据银行等金融机构要求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上述申请融资额度及关联方提供担保事项的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船舶租赁及管理服务的关联交易

在丰海海运成为公司新增关联方前，公司基于业务发展及经营实际需求，于 2022 年 10 月和丰海海运签署了标的船舶为“丰盛油 10”轮的《期租合同》及《船舶管理协议》。根据《期租合同》《船舶管理协议》的约定，公司因租赁标的船舶需向丰海海运每月支付船舶租金人民币 54.5 万元（含 9% 增值税），因公司向丰海海运提供标的船舶的管理服务，丰海海运需向公司每月支付船舶管理费人民币 42.4 万元（含 6% 增值税），船舶租赁期限及管理期限均为自 2022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

鉴于丰海海运因天鼎康华成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构成公司新增关联法人，因此，公司与丰海海运签署的上述《期租合同》及《船舶管理协议》涉及的交易事项自丰海海运成为公司关联法人之日起构成关联交易。自丰海海运成为公司关联方后至上述协议期限届满，公司向丰海海运租赁船舶、向丰海海运提供船舶管理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人民币 2,929.61 万元（含税价）。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丰海海运购置化学品船舶等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3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且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已回避表决。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融资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2021 年 10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暨关联报告的公告	2022 年 03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07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融资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2022 年 09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2023 年 03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拟向丰海海运购置化学品船舶等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2023 年 05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盛德鑫安	2022年01月06日	30,000	2022年01月07日	0	质押	企业合法持有的、协议银行认可的存单、承兑汇票、信用证、理财产品、应收账款等金融资产	无	2022年1月7日至2023年2月9日	是	否
盛航萨拉、盛航玛丽亚	2022年10月26日	10,248.52	2022年12月02日	10,248.52	连带责任担保	盛航股份连带责任担保、盛航香港和/或盛航香港下属单船公(如有)股权质押	无	2022年12月2日至2027年12月2日	否	否
盛德鑫安	2022年12月30日	30,000	2023年02月10日	6,000	质押	企业合法持有的、协议银行认可的存单、承兑汇票、信用证、理财产品、应收账款等金融资产	无	2023年2月10日至2024年2月9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0,641.4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70,248.5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6,248.5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0,641.4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0,248.5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6,248.52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4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东鹏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3,720 载重吨不锈钢化学品/油船	2023 年 02 月 15 日			无		根据市场交易价格定价	8,500	否	无关联关系	正在履行中		不适用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局金陵鼎衡船舶(扬州)有限公司	7,450DWT 不锈钢化学品船	2023 年 04 月 08 日			无		根据市场交易价格定价	10,020	否	无关联关系	正在履行中		不适用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涂海物流有限公司	4,838.55 载重吨新建化学品船 49%所有权份额	2023 年 04 月 28 日			无		根据市场交易价格定价	5,145	否	无关联关系	正在履行中	2022 年 09 月 07 日	公告名称:《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中《关于拟投资购置船舶的议案》(公告编号: 2022-082); 公告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丰海海运有限公司	“丰海 23”轮、“丰海 26”轮、“丰海 27”轮、“丰海 13”轮、“丰海 15”轮、“丰海 33”轮 6 艘船舶 100%所有权份额	2023 年 05 月 25 日	38,668.07	50,652.07	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0 日	本次购置标的船舶定价以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并结合内贸、外贸化学品船舶的市场价值,经双方充分协商后确定。	50,367	是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机构股东天鼎康华与丰海海运均属于同一主体控制下的企业	正在履行中	2023 年 05 月 13 日	公告名称:《关于拟向丰海海运购置化学品船舶等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8); 公告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401,000	31.80%				120,675	120,675	54,521,675	31.8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4,401,000	31.80%				120,675	120,675	54,521,675	31.8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54,401,000	31.80%				120,675	120,675	54,521,675	31.8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6,660,333	68.20%				-120,675	-120,675	116,539,658	68.13%
1、人民币普通股	116,660,333	68.20%				-120,675	-120,675	116,539,658	68.1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71,061,333	100.00%				0	0	171,061,333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变动情况主要为有销售条件股份与无限售条件股份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公司高管锁定股/可转让额度进行年度核算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有关规定，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按公司申报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统称高层人员）名单，对其持有本公司股份年初可转让额度进行了核算，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 日下发的《上市公司高管持股及锁定股数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由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 884,600 股减少至 844,100 股。

2、2023 年 3 月 4 日原高级管理人员在原定任期离职后 6 个月的锁定期届满，其高管锁定股部分解锁

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陈书筛于 2022 年 9 月 5 日离任后，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因违规减持公司股票 21,500 股，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其离任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股份，原定任期内及原定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仍需遵守每年减持不得超过 25% 的比例要求。截至 2023 年 3 月 3 日，其在原定任期内离职后六个月的期限届满，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6 日下发的《上市公司高管持股及锁定股数表》，其本人高管锁定股数量由 258,500 股减少至 193,875 股，相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计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由 844,100 股减少至 779,475 股。

3、2023 年 3 月 13 日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其高管锁定股相应增加

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广红、宋江涛、陈延明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136,700 股，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下发的《上市公司高管持股及锁定股数表》，上述三名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数量合计增加 47,975 股，相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计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由 779,475 股增加至 827,450 股。

4、2023 年 3 月 16 日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其高管锁定股相应增加

2023 年 3 月 16 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广红增持公司股份 102,500 股，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下发的《上市公司高管持股及锁定股数表》，上述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数量增加 49,650 股，相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计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由 827,450 股增加至 877,100 股。

5、2023 年 3 月 2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其高管锁定股相应增加

2023 年 3 月 2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桃元增持公司股份 166,900 股，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下发的《上市公司高管持股及锁定股数表》，其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数量增加 125,175 股，相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计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由 877,100 股增加至 1,002,275 股。

6、2023 年 5 月 10 日原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其高管锁定股相应增加

2023 年 5 月 10 日，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陈书筛增持公司股份 4,000 股，鉴于其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发生在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原定任期内，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其本人增持的股份仍需遵守每年减持不得超过 25% 的比例要求。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下发的《上市公司高管持股及锁定股数表》，其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数量增加 3,000 股，相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计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由 1,002,275 股增加至 1,005,275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桃元	49,078,400	0	125,175	49,203,575	首发限售股尚未解除限售；增持公司股份导致高管锁定股限售股份增加	2024 年 5 月 13 日首发限售股解除限售，并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李广红	168,000	0	49,650	217,650	增持公司股份导致高管锁定股限售股份增加	遵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执行
宋江涛	237,475	0	15,725	253,200	增持公司股份导致高管锁定股限售股份增加	遵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 2021 年限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执行
陈延明	70,000	0	32,250	102,250	增持公司股份导致高管锁定股限售股份增加	遵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执行
朱建林	218,000	30,000	0	188,000	高管可转让额度年度核算，导致高管锁定股限售股份减少	遵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执行
刘海通	84,000	10,500	0	73,500	高管可转让额度年度核算，导致高管锁定股限售股份减少	遵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执行
陈书筛	328,500	64,625	3,000	266,875	原定任期离任 6 个月期限届满部分高管锁定股解锁；增持股份导致高管锁定股增加。	遵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执行
合计	50,184,375	105,125	225,800	50,305,05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桃元	境内自然人	28.79%	49,245,300	+166,900	49,203,575	41,725	质押	13,30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3%	8,600,000	+8,600,000	0	8,600,000		

天鼎康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历（山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恒历臻盈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01%	8,570,000	+8,570,000	0	8,57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80%	8,206,842	+5,605,331	0	8,206,842		
苏州钟鼎五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5%	7,777,231	0	0	7,777,231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其他	2.19%	3,738,480	0	0	3,738,480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2,900,000	-1,310,000	0	2,90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远见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5%	2,652,549	+265,200	0	2,652,54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7%	2,515,440	-65,400	0	2,515,440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三期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2,503,334	-330,000	0	2,503,33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	无							

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三期基金（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 3.16% 的股份。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鼎康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00,000
恒历（山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恒历臻盈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7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06,842	人民币普通股	8,206,842
苏州钟鼎五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77,231	人民币普通股	7,777,231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3,738,480	人民币普通股	3,738,480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远见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52,549	人民币普通股	2,652,54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15,440	人民币普通股	2,515,440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三期基金（有限合伙）	2,503,334	人民币普通股	2,503,33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72,8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2,8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三期基金（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 3.16% 的股份。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李桃元	董事长	现任	49,078,400	166,900	0	49,245,300	0	0	0
李广红	总经理	现任	168,000	122,200	0	290,200	168,000	0	168,000
宋江涛	副总经理	现任	279,300	58,300	0	337,600	112,000	0	112,000
陈延明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70,000	58,700	0	128,700	70,000	0	70,000
合计	--	--	49,595,700	406,100	0	50,001,800	350,000	0	350,000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388,569.09	134,946,334.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0,922,408.57	179,264,512.75
应收款项融资	41,398,931.21	57,203,646.63
预付款项	5,809,068.64	11,557,855.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429,912.78	18,360,105.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8,075,736.04	41,314,782.5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70,000.00	2,37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7,503,495.20	6,426,979.87
流动资产合计	414,898,121.53	451,444,217.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662,315.40	4,760,494.03
长期股权投资	142,752,850.17	134,798,292.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451,030.23	8,571,253.16
固定资产	1,955,999,856.28	1,889,734,419.65
在建工程	378,251,756.24	129,444,945.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812,824.88	50,849,721.20
无形资产	114,406.29	182,697.21
开发支出		
商誉	37,432,610.19	37,432,610.19
长期待摊费用	23,203,734.81	22,339,76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9,521.06	1,031,608.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189,852.09	57,011,494.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40,240,757.64	2,346,157,300.08
资产总计	3,155,138,879.17	2,797,601,517.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0,479,560.16	276,584,373.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920,800.00	44,437,772.46
应付账款	142,263,961.95	175,102,295.94
预收款项	38,226.30	38,226.30
合同负债	2,890,333.65	3,174,79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866,526.65	21,854,814.15
应交税费	7,686,241.53	3,996,833.45
其他应付款	22,042,075.45	23,423,718.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82,000.00	213,2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4,969,284.31	212,746,097.38
其他流动负债	2.48	41,286.85
流动负债合计	866,157,012.48	761,400,216.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08,409,017.04	292,595,110.0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9,742,008.71	41,125,405.12
长期应付款	326,993,598.44	191,415,545.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84,051.66	13,646,698.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6,028,675.85	538,782,758.35
负债合计	1,552,185,688.33	1,300,182,974.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1,061,333.00	171,061,3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9,945,760.90	739,758,752.90
减：库存股	21,943,920.00	22,212,720.00
其他综合收益	2,170,832.09	-499,585.6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831,114.82	59,831,114.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2,010,400.80	531,230,139.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3,075,521.61	1,479,169,034.28
少数股东权益	39,877,669.23	18,249,508.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2,953,190.84	1,497,418,543.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55,138,879.17	2,797,601,517.82

法定代表人：李桃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延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隋富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623,671.52	78,514,895.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7,398,280.60	76,582,445.81
应收款项融资	24,520,249.30	44,391,806.63
预付款项	3,400,513.72	1,458,716.95
其他应收款	15,502,073.34	16,876,002.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0,300,309.99	35,392,166.6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70,000.00	2,37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2,161,748.40	2,317,888.66
流动资产合计	306,276,846.87	257,903,922.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662,315.40	4,760,494.03
长期股权投资	292,446,115.17	281,311,677.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795,956.90	16,021,055.78
固定资产	1,743,483,617.16	1,684,553,734.03
在建工程	378,251,756.24	129,444,945.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534,793.17	34,250,238.62
无形资产	63,679.22	127,358.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733,999.11	20,871,928.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2,401,532.80	55,069,496.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7,373,765.17	2,236,410,927.81
资产总计	2,923,650,612.04	2,494,314,850.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0,434,292.66	209,501,712.3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3,609,493.51	140,116,087.45
预收款项	38,226.30	38,226.3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162,197.26	16,824,003.79

应交税费	5,816,556.23	985,259.09
其他应付款	39,255,907.92	28,553,078.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82,000.00	213,2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5,263,695.43	193,169,289.0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5,580,369.31	589,187,656.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1,409,017.04	292,595,110.0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500,608.81	24,759,032.50
长期应付款	248,463,604.04	107,169,207.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53,636.45	9,533,217.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8,626,866.34	434,056,567.50
负债合计	1,374,207,235.65	1,023,244,223.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1,061,333.00	171,061,3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9,945,760.90	739,758,752.90
减：库存股	21,943,920.00	22,212,72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831,114.82	59,831,114.82
未分配利润	590,549,087.67	522,632,146.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9,443,376.39	1,471,070,627.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23,650,612.04	2,494,314,850.7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79,042,167.16	392,517,504.44
其中：营业收入	579,042,167.16	392,517,504.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7,610,526.07	285,405,241.21

其中：营业成本	400,265,265.18	239,711,341.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26,123.11	920,430.55
销售费用	2,483,590.83	2,064,035.54
管理费用	40,533,618.06	20,485,112.40
研发费用	13,262,525.27	12,275,969.36
财务费用	29,939,403.62	9,948,351.57
其中：利息费用	31,378,517.74	10,581,266.19
利息收入	730,173.81	733,024.78
加：其他收益	220,147.52	80,073.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54,558.07	1,022,265.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54,558.07	773,932.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23,930.14	-4,363,176.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730,276.82	103,851,426.31
加：营业外收入	2,261,965.22	2,594,237.94
减：营业外支出	540,582.41	1,347,17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451,659.63	105,098,494.25
减：所得税费用	13,517,662.42	14,052,412.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933,997.21	91,046,081.6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933,997.21	91,046,081.6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886,394.85	90,257,586.93

(净亏损以“-”号填列)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047,602.36	788,494.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50,975.7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70,417.7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70,417.7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70,417.78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0,557.92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084,972.91	91,046,081.6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556,812.63	90,257,586.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28,160.28	788,494.7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122	0.53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088	0.534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桃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延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隋富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458,055,479.05	352,611,829.29
减：营业成本	299,683,442.98	212,812,368.59
税金及附加	827,248.05	412,052.60
销售费用	2,483,590.83	2,073,947.54
管理费用	31,031,474.18	18,918,456.45
研发费用	13,262,525.27	12,275,969.36
财务费用	23,957,916.65	8,197,415.57
其中：利息费用	24,947,419.66	9,741,143.72

利息收入	515,671.25	1,517,761.68
加：其他收益	215,554.87	73,889.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62,797.40	1,022,265.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54,558.07	773,932.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7,001.39	-1,796,035.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960,631.97	97,221,739.57
加：营业外收入	2,000,359.45	2,589,208.77
减：营业外支出	470,525.46	1,346,97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490,465.96	98,463,978.34
减：所得税费用	11,467,391.46	12,812,111.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023,074.50	85,651,866.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023,074.50	85,651,866.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023,074.50	85,651,866.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955	0.507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923	0.507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0,675,672.28	514,486,492.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537,153.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80,245.39	4,230,775.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6,955,917.67	527,254,421.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501,520.43	155,924,691.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747,265.64	86,205,148.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043,535.08	21,359,80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32,658.98	12,311,441.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624,980.13	275,801,08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330,937.54	251,453,337.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77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95,689.82	669,52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5,689.82	76,444,52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6,677,810.99	287,274,613.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7,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3,598,528.9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6,111.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683,922.22	448,673,142.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188,232.40	-372,228,617.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0,782,010.90	270,405,079.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808,145.39	134,18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690,156.29	404,593,079.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2,451,378.80	82,176,781.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404,631.68	35,188,878.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408,897.69	112,416,304.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264,908.17	229,781,964.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425,248.12	174,811,115.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60,515.49	32,030.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128,468.75	54,067,866.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206,952.28	75,638,740.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335,421.03	129,706,606.9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9,663,842.85	344,971,272.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8,458,808.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3,050.62	3,717,81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236,893.47	357,147,899.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5,699,655.82	122,834,742.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327,585.82	82,314,583.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72,348.33	15,105,475.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04,362.73	10,801,66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103,952.70	231,056,46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132,940.77	126,091,431.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6,839.03	75,77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06,613.70	669,52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3,452.73	76,444,52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0,340,141.84	287,001,016.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79,880.00	168,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520,021.84	455,801,016.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746,569.11	-379,356,491.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3,782,010.90	260,405,079.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740,539.49	162,348,4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522,550.39	422,753,554.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5,451,378.80	77,176,781.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943,986.62	25,465,238.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73,672.21	22,644,661.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769,037.63	125,286,681.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753,512.76	297,466,873.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9,431.21	32,030.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799,315.63	44,233,843.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24,355.89	68,277,422.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623,671.52	112,511,266.0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1,061,333.00				739,758,752.90	22,212,720.00	-499,585.69		59,831,114.82		531,230,139.25		1,479,169,034.28	18,249,508.95	1,497,418,543.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1,061,333.00				739,758,752.90	22,212,720.00	-499,585.69		59,831,114.82		531,230,139.25		1,479,169,034.28	18,249,508.95	1,497,418,543.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187,008.00	-268,800.00	2,670,417.78				70,780,261.55		83,906,487.33	21,628,160.28	105,534,647.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70,417.78				87,886,394.85		90,556,812.63	3,528,160.28	94,084,972.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87,008.00	-268,800.00							10,455,808.00	18,100,000.00	28,555,808.00
1. 所有者投														18,100,000.00	18,100,000.00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187,008.00								10,187,008.00		10,187,008.00
4. 其他						-268,800.00							268,800.00		268,800.00
(三) 利润分配										-17,106,133.30			-17,106,133.30		-17,106,133.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106,133.30			-17,106,133.30		-17,106,133.3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743,068.80					7,743,068.80		7,743,068.80
2. 本期使用								7,743,068.80					7,743,068.80		7,743,068.80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71,061,333.00				749,945,760.90	21,943,920.00	2,170,832.09		59,831,114.82		602,010,400.80		1,563,075,521.61	39,877,669.23	1,602,953,190.8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266,667.00				752,881,283.77				43,832,767.75		393,997,010.17		1,310,977,728.69		1,310,977,728.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266,667.00				752,881,283.77				43,832,767.75		393,997,010.17		1,310,977,728.69		1,310,977,728.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50,402,666.00				-25,645,954.88	18,974,800.00					74,409,720.22		80,191,631.34	13,823,830.02	94,015,461.36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0,257,586.93		90,257,586.93	788,494.72	91,046,081.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40,000.00				23,116,711.12	18,974,800.00						5,781,911.12	13,035,335.30	18,817,246.4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40,000.00				17,548,000.00							19,188,000.00		19,188,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568,711.12							5,568,711.12		5,568,711.12
4. 其他						18,974,800.00						-18,974,800.00	13,035,335.30	-5,939,464.70
(三) 利润分配										-15,847,866.71		-15,847,866.71		-15,847,866.7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847,866.71		-15,847,866.71		-15,847,866.7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8,762,666.00				-48,762,66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8,762,666.00				-48,762,66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708,842.57			4,708,842.57			4,708,842.57
2. 本期使用							4,708,842.57			4,708,842.57			4,708,842.5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0,669,333.00				727,235,328.89	18,974,800.00		43,832,767.75	468,406,730.39	1,391,169,360.03	13,823,830.02		1,404,993,190.0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1,061,333.00				739,758,752.90	22,212,720.00			59,831,114.82	522,632,146.47		1,471,070,627.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1,061,333.00				739,758,752.90	22,212,720.00			59,831,114.82	522,632,146.47		1,471,070,627.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87,008.00	-268,800.00				67,916,941.20		78,372,749.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023,074.50		85,023,074.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10,187,008.00	-268,800.00						10,455,808.00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187,008.00								10,187,008.00
4. 其他					-268,800.00							268,800.00
(三) 利润分配										-17,106,133.30		-17,106,133.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106,133.30		-17,106,133.3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6,386,101.39					6,386,101.39
2. 本期使用							6,386,101.39					6,386,101.3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1,061,333.00				749,945,760.90	21,943,920.00			59,831,114.82	590,549,087.67		1,549,443,376.3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266,667.00				752,881,283.77				43,832,767.75	394,494,889.55		1,311,475,608.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266,667.00				752,881,283.77				43,832,767.75	394,494,889.55		1,311,475,608.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402,666.00				-25,645,954.88	18,974,800.00				69,804,000.18		75,585,911.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651,866.89		85,651,866.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40,000.00				23,116,711.12	18,974,800.00						5,781,911.12
1. 所有者投入	1,640,000.00				17,548,000.00							19,188,000.00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568,711.12								5,568,711.12
4. 其他					18,974,800.00							-18,974,800.00
(三) 利润分配										-15,847,866.71		-15,847,866.7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847,866.71		-15,847,866.7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8,762,666.00			-48,762,66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8,762,666.00			-48,762,66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4,487,579.27				4,487,579.27
2. 本期使用								4,487,579.27				4,487,579.2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70,669,333.00				727,235,328.89	18,974,800.00			43,832,767.75	464,298,889.73		1,387,061,519.37

三、公司基本情况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南京盛航海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盛航海运有限责任公司由南京盛航实业公司等 12 名法人出资组建。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11 月 7 日。

2014 年 9 月 30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起人协议、公司章程的约定，各股东以截止 2014 年 8 月 31 日南京盛航海运有限责任公司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产折合股本 50,080,000.00 股，其余计入资本公积。本次股本变更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验字（2014）00081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注册号为 32012300001013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6 月 4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5】2494 号”《关于同意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公司正式挂牌于“新三板”。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316 号《关于核准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公开发行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0,066,667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52 元。截至 2021 年 5 月 7 日止，公司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66,667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6,701,338.84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53,722,251.9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42,979,086.93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30,066,667.00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412,912,419.93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266,667.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20,266,667.00 元。2021 年 5 月 7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验字[2021]00048 号验资报告。

2022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符合条件的 5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8 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限制性股票授予已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完成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 120,266,667 股增加至 121,906,667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20,266,667 元增加至 121,906,667 元。2022 年 3 月 15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验字[2022]00032 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48,106,667 股。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本次权益分派申请日，公司总股本因办理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由 120,266,667 股增加至 121,906,667 股。根据分配比例不变分配总额调整的原则，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121,906,667 股为基数进行权益分派。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已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121,906,667 股增加至 170,669,333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21,906,667 元增 170,669,333 元。

2022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符合条件的 25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2 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限制性股票授予已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完成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 170,669,333 股增加至 171,061,333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70,669,333 元增加至 171,061,333 元。2022 年 9 月 22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验字[2022]00127 号验资报告。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国内沿海、长江中下游及其支流成品油船、化学品船运输;国际船舶危险品运输;国际船舶管理;国内船舶管理;船舶租赁;信息科技、计算机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决议批准报出。

报告期本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权益”，合并范围变更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的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39“收入”的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及五重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12“应收账款”的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 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1、应收票据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二：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三：保证金、押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各类保证金、押金等
组合四：应收关联方款项	本组合为收取的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组合一：对于划分为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5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组合二：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三：本公司对于应收取各类保证金、押金按固定比例 5% 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四：本公司对于应收关联方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发生减值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13、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2、应收账款”

15、存货

- （1）公司存货包括燃料、备品配件、在产品等。
- （2）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2、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17、合同成本

(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一)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二)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详见“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2、应收账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

投资单位净资产总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五、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	2.375
专用设备（运输船舶）	年限平均法	15-22	5	4.32-6.33
专用设备（运输车辆）	年限平均法	4-6	5	15.83-23.75
运输设备（办公车辆）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系专用设备，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本公司物流管理信息系统按 5 年摊销。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③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5、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针对上述原因或因实质固定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6、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

算的股份支付的，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一般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具体政策：

(1) 航次运输：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条件完成运输劳务、委托方和独立第三方最终确认、取得独立第三方出具的干舱证明等确认收入，公司就该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能够主导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时确认收入。

(2) 期租运输：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条件完成运输劳务、委托方最终确认，公司就该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能够主导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时确认收入。

(3) 公路运输：公司以运输服务合同为依据，对公司已提供完毕的运输服务，接收到经客户确认的卸货磅单，与车辆运单记录核对汇总统计，确认收入。

(4) 商品销售：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液氨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总额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但初始确认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除外。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租赁期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应当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承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5) 出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安全生产费

2022 年 11 月 21 日，财政部、应急部印发了财资【2022】136 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对 2012 年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

交通运输企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具体如下：（一）普通货运业务 1%；（二）客运业务、管道运输、危险品等特殊货运业务 1.5%。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适用 不适用**(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适用 不适用**45、其他****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20%、17%、16.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京盛安船务有限公司	20%
南京盛德鑫安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25%
盛航海运（香港）有限公司	16.5%
盛航萨拉（香港）有限公司	16.5%
盛航玛丽亚（香港）有限公司	16.5%
盛航时代国际海运（上海）有限公司	25%
盛航时代国际海运（香港）有限公司	16.5%
盛航时代国际船舶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16.5%
盛航荣耀（香港）有限公司	16.5%
江苏安德福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25%
山东氨氢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	25%
盛航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	17%

2、税收优惠**(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①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32002394”，有效期为 3 年，公司 2023 年度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②根据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以水路运输方式提供国际运输服务适用增值税零税率。

(2) 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南京盛安船务有限公司适用 2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其他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山东氨氢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盛航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盛航荣耀（香港）有限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2,048.28	98,439.53
银行存款	168,253,372.75	115,108,512.75
其他货币资金	6,053,148.06	19,739,382.22
合计	174,388,569.09	134,946,334.5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416,872.44	32,489,392.93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易派客账户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053,148.06	19,739,382.22
合计	6,053,148.06	19,739,382.22

(2)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中除 14,416,872.44 元存放在境外及保证金 6,053,148.06 元外，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338,232.44	100.00%	6,415,823.87	5.04%	120,922,408.57	188,715,347.71	100.00%	9,450,834.96	5.01%	179,264,512.75
其中：										
合计	127,338,232.44	100.00%	6,415,823.87	5.04%	120,922,408.57	188,715,347.71	100.00%	9,450,834.96	5.01%	179,264,512.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7,142,583.44	6,357,129.17	5.00%
2 至 3 年	195,649.00	58,694.70	30.00%
合计	127,338,232.44	6,415,823.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7,142,583.44
2 至 3 年	195,649.00
合计	127,338,232.4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50,834.96	-3,044,122.18			9,111.09	6,415,823.87
合计	9,450,834.96	-3,044,122.18			9,111.09	6,415,823.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其他本期变动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3,389,025.13	26.22%	1,669,451.26
第二名	27,973,478.54	21.97%	1,398,673.93
第三名	9,157,907.43	7.19%	457,895.37
第四名	7,295,951.85	5.73%	364,797.59
第五名	7,079,999.99	5.56%	354,000.00
合计	84,896,362.94	66.6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398,931.21	57,203,646.63
合计	41,398,931.21	57,203,646.6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系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2) 期末余额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8,362,536.30	
合计	158,362,536.3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672,451.41	97.65%	11,161,832.48	96.57%
1 至 2 年	21,088.88	0.36%	272,700.00	2.36%
2 至 3 年	88,180.00	1.52%	7,795.00	0.07%
3 年以上	27,348.35	0.47%	115,528.35	1.00%
合计	5,809,068.64		11,557,855.8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144,332.78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6.91%。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429,912.78	18,360,105.57
合计	14,429,912.78	18,360,105.5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等	4,059,054.81	8,309,037.06
保证金、押金	7,987,460.14	8,387,800.00
备用金	3,412,314.38	2,771,652.02
合计	15,458,829.33	19,468,489.0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08,383.51			1,108,383.5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79,807.96			-79,807.96

其他变动	341.00			341.00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028,916.55			1,028,916.5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952,939.58
1 至 2 年	6,291,537.59
2 至 3 年	943,855.47
3 年以上	2,270,496.69
3 至 4 年	517,965.01
4 至 5 年	300,000.00
5 年以上	1,452,531.68
合计	15,458,829.3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8,383.51	-79,807.96			341.00	1,028,916.55
合计	1,108,383.51	-79,807.96			341.00	1,028,916.55

其他变动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

					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3,600,000.00	1至2年	23.29%	180,000.00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50,000.00	2至3年	0.32%	2,500.00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83,989.09	1年以内	8.95%	69,199.45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800,000.00	1年以内	5.18%	40,000.00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保证金、押金	300,000.00	4至5年	1.94%	15,000.00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保证金、押金	200,000.00	5年以上	1.29%	10,000.00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保证金、押金	600,000.00	5年以上	3.88%	30,000.00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保证金、押金	500,000.00	5年以上	3.23%	25,000.00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往来款	984,434.48	1至2年	6.37%	98,443.45
福化工贸(漳州)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600,000.00	2至3年	3.88%	30,000.00
合计		9,018,423.57		58.33%	500,142.9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6,145,828.12		6,145,828.12	6,945,335.13		6,945,335.13
燃料料	19,542,566.43		19,542,566.43	26,021,677.67		26,021,677.67
备品配件	12,387,341.49		12,387,341.49	8,347,769.79		8,347,769.79
合计	38,075,736.04		38,075,736.04	41,314,782.59		41,314,782.5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370,000.00	2,370,000.00
合计	2,370,000.00	2,370,000.00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财产保险费	9,354,825.59	1,496,330.81
房租	580,073.81	437,537.13
留抵税金	6,137,510.80	2,897,261.51
船舶检验成组费用	52,200.78	365,405.51
车辆检测费	1,237,366.00	953,020.61
其他	141,518.22	277,424.30
合计	17,503,495.20	6,426,979.87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中： 未实现融资收益	-388,225.20		-388,225.20	-542,610.27		-542,610.27	
分期收款款项	3,662,315.40		3,662,315.40	4,760,494.03		4,760,494.03	4.92%
合计	3,662,315.40		3,662,315.40	4,760,494.03		4,760,494.03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苏盛邦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21,529,861.37			-1,363,146.79							20,166,714.58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3,268,430.73			9,317,704.86							122,586,135.59
小计	134,798,292.10			7,954,558.07							142,752,850.17
合计	134,798,292.10			7,954,558.07							142,752,850.17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嘉兴纯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799,214.18			8,799,214.18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799,214.18			8,799,214.1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7,961.02			227,961.02
2.本期增加金额	120,222.93			120,222.93
(1) 计提或摊销	120,222.93			120,222.9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48,183.95			348,183.9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451,030.23			8,451,030.23
2.期初账面价值	8,571,253.16			8,571,253.1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南京市浦口区经济开发区兴隆路 12 号江苏智慧城市地下空间产业园 A7 栋整栋科研办公用房 7 层	7,644,719.60	2021 年 7 月，公司与出卖人江苏北斗水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房屋买卖合同》，根据该合同“第六条 产权转移登记”的约定，该房屋产权转移登记于出卖人收到公司支付的首期购房款之日起三年内办理完成，目前仍处于办理产权转移登记的期限内。

其他说明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投资性房地产无抵押情况。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955,999,856.28	1,889,734,419.65
合计	1,955,999,856.28	1,889,734,419.6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8,202,602.91	2,095,381,088.68	9,128,111.26	8,105,719.46	2,330,817,522.31
2.本期增加金额	665,347.47	129,840,680.41	1,275,332.86	96,767.33	131,878,128.07
(1) 购置	665,347.47	21,662,251.60	1,275,332.86	96,767.33	23,699,699.26
(2) 在建工程转入		102,338,414.36			102,338,414.36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报表折算差异		5,840,014.45			5,840,014.45
3.本期减少金额		752,770.08			752,770.08

(1) 处 置或报废		752,770.08			752,770.08
4.期末余额	218,867,950.38	2,224,468,999.01	10,403,444.12	8,202,486.79	2,461,942,880.3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029,824.48	424,948,317.32	4,010,233.27	6,094,727.59	441,083,102.66
2.本期增加 金额	2,985,971.37	61,348,319.22	917,546.82	325,623.24	65,577,460.65
(1) 计 提	2,985,971.37	61,201,695.93	917,546.82	325,623.24	65,430,837.36
(2) 报表折算差 异		146,623.29			146,623.29
3.本期减少 金额		717,539.29			717,539.29
(1) 处 置或报废		717,539.29			717,539.29
4.期末余额	9,015,795.85	485,579,097.25	4,927,780.09	6,420,350.83	505,943,024.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209,852,154.53	1,738,889,901.76	5,475,664.03	1,782,135.96	1,955,999,856.28
2.期初账面 价值	212,172,778.43	1,670,432,771.36	5,117,877.99	2,010,991.87	1,889,734,419.6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南京市浦口区经济开发区兴隆路 12 号江苏智慧城地下空间产业园 A7 栋整栋科研办公用房	184,257,999.75	2021 年 7 月，公司与出卖人江苏北斗水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房屋买卖合同》，根据该合同“第六条 产权转移登记”的约定，该房屋产权转移登记于出卖人收到公司支付的首期购房款之日起三年内办理完成，目前仍处于办理产权转移登记的期限内。

其他说明

(1) 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以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2)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800,968,169.92	124,469,512.30		676,498,657.62
合计	800,968,169.92	124,469,512.30		676,498,657.62

(3)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1,131,652,030.22	175,877,658.62		955,774,371.60
合计	1,131,652,030.22	175,877,658.62		955,774,371.60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78,251,756.24	129,444,945.13
合计	378,251,756.24	129,444,945.1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0-LH1126 化学品/成品油				78,721,078.92		78,721,078.92

船建造项目(盛航 002)					
2021-江北新区产业园 A7 幢	1,651,557.16		1,651,557.16		
5500m3 半冷半压式运输船 (CMYZ0097)	64,172,555.66		64,172,555.66	46,970,268.59	46,970,268.59
2023-南炼 008 改船籍改造	3,596,913.65		3,596,913.65		
7450 吨不锈钢化学品-3#船 (CMYZ0110)	35,469,026.54		35,469,026.54		
2023-购买丰海 33 改造(盛航 005)	123,717,125.36		123,717,125.36		
2023-购买丰海 23 改造	97,164,961.48		97,164,961.48		
2023-购买丰海 26 改造	12,145.46		12,145.46		
2023-购买丰海 27 改造	64,400.61		64,400.61		
2023-购买丰海 13 改造	268,872.91		268,872.91		
2023-购买丰海 15 改造(盛航 003)	48,369,072.01		48,369,072.01		
3720 吨不锈钢化学品/成品油船建造项目 (CMYZ0119)	3,765,125.40		3,765,125.40	3,753,597.62	3,753,597.62
合计	378,251,756.24		378,251,756.24	129,444,945.13	129,444,945.1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 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 来源
2020-LH1126 化学 品/成品油船建造 项目(盛航 002)	94,900,300.00	78,721,078.92	23,617,335.44	102,338,414.36			107.84%	100.00%	2,180,816.23	-49,064.44	4.74%	
2021-江北新区产 业园 A7 幢	1,807,376.70		1,651,557.16			1,651,557.16	91.38%	91.38%				
5500m3 半冷半压 式运输船 (CMYZ0097)	126,725,663.72	46,970,268.59	17,202,287.07			64,172,555.66	50.64%	50.64%	809,723.80	706,711.85	5.20%	
2023-南炼 008 改 船籍改造	3,799,115.04		3,596,913.65			3,596,913.65	94.68%	94.68%				
7450 吨不锈钢化 学品-3#船 (CMYZ0110)	88,672,566.37		35,469,026.54			35,469,026.54	40.00%	40.00%				
2023-购买丰海 33 改造(盛航 005)	134,514,133.52		123,717,125.36			123,717,125.36	91.97%	91.97%				
2023-购买丰海 23 改造	105,868,975.00		97,164,961.48			97,164,961.48	91.78%	91.78%				
2023-购买丰海 26 改造	94,432,081.79		12,145.46			12,145.46	0.01%	0.01%	4,255.46	4,255.46	4.95%	
2023-购买丰海 27 改造	98,538,877.91		64,400.61			64,400.61	0.07%	0.07%	4,459.67	4,459.67	4.95%	
2023-购买丰海 13 改造	54,801,013.83		268,872.91			268,872.91	0.49%	0.49%	2,284.87	2,284.87	4.95%	
2023-购买丰海 15 改造(盛航 003)	53,942,263.08		48,369,072.01			48,369,072.01	89.67%	89.67%				
3720 吨不锈钢化 学品/成品油船建 造项目 (CMYZ0119)	76,741,238.94	3,753,597.62	11,527.78			3,765,125.40	4.91%	4.91%	11,527.78	11,527.78	5.00%	
合计	934,743,605.90	129,444,945.13	351,145,225.47	102,338,414.36		378,251,756.24			3,013,067.81	680,175.19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089,405.00	37,763,286.29	56,852,691.29
2.本期增加金额	2,363,219.74		2,363,219.74
租赁	2,363,219.74		2,363,219.74
3.本期减少金额		14,490.56	14,490.56
其他		14,490.56	14,490.56
4.期末余额	21,452,624.74	37,748,795.73	59,201,420.4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89,922.42	3,513,047.67	6,002,970.09
2.本期增加金额	684,670.61	4,700,954.89	5,385,625.50
(1) 计提	684,670.61	4,700,954.89	5,385,625.5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174,593.03	8,214,002.56	11,388,595.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278,031.71	29,534,793.17	47,812,824.88
2.期初账面价值	16,599,482.58	34,250,238.62	50,849,721.20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物流管理信息系统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2,176.79		1,249,999.99	1,372,176.7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2,176.79		1,249,999.99	1,372,176.7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6,838.06		1,122,641.51	1,189,479.57
2.本期增加金额		4,611.66		63,679.26	68,290.92

提	(1) 计	4,611.66		63,679.26	68,290.92
3.本期减少 金额					
置	(1) 处				
4.期末余额		71,449.72		1,186,320.77	1,257,770.4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提	(1) 计				
3.本期减少 金额					
置	(1) 处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50,727.07		63,679.22	114,406.29
2.期初账面 价值		55,338.73		127,358.48	182,697.2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盛航船员健康综合监管系统		1,909,413.86				1,909,413.86		
盛航危化品船舶云登轮平台		2,302,536.33				2,302,536.33		

盛航集团船管业务数字化改造		3,359,964.51				3,359,964.51		
盛航安全运输管控系统优化项目		2,261,447.83				2,261,447.83		
船员在线培训系统建设		1,483,605.02				1,483,605.02		
船舶能效管理及环境保护管理的信息化		1,945,557.72				1,945,557.72		
合计		13,262,525.27				13,262,525.27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江苏安德福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37,432,610.19					37,432,610.19
合计	37,432,610.19					37,432,610.1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公司上述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情况如下：

安德福供应链：安德福供应链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公司并购安德福供应链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评估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商誉）。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

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船舶特检费用	19,005,261.74	4,048,901.86	2,986,831.16		20,067,332.44
房屋装修等费用	3,334,502.47	199,777.04	397,877.14		3,136,402.37
合计	22,339,764.21	4,248,678.90	3,384,708.30		23,203,734.81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444,740.40	1,283,958.63	10,544,467.45	2,131,011.6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36,813.00	200,521.95		
可抵扣亏损	4,509,660.00	1,127,415.00	1,456,152.39	364,038.10
使用权资产	1,177,994.67	225,173.45	760,573.49	147,883.60
股份支付	25,433,223.13	3,814,983.47	15,246,215.13	2,286,932.26
合计	39,902,431.20	6,652,052.50	28,007,408.46	4,929,865.6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3,519,193.37	3,379,798.34	15,479,533.93	3,869,883.48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的影响	83,162,464.39	12,786,784.76	88,400,628.79	13,675,071.55
合计	96,681,657.76	16,166,583.10	103,880,162.72	17,544,955.0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82,531.44	1,369,521.06	3,898,256.95	1,031,608.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82,531.44	10,884,051.66	3,898,256.95	13,646,698.0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44,207.05	41,740.52
资产减值准备		14,751.02
合计	244,207.05	56,491.5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7	16,805.05	41,740.52	
2028	227,402.00		
合计	244,207.05	41,740.52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	131,189,852.09		131,189,852.09	57,011,494.55		57,011,494.55
合计	131,189,852.09		131,189,852.09	57,011,494.55		57,011,494.55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长期资产款总额比例（%）
第一名	66,000,000.00	50.31
第二名	42,500,000.00	32.40
第三名	6,000,000.00	4.57
第四名	3,852,563.76	2.94
第五名	3,010,000.00	2.29
合计	121,362,563.76	92.51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70,479,560.16	276,584,373.41
合计	370,479,560.16	276,584,373.4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的担保人情况：2023 年 6 月末 2.8 亿元（本金）借款系李桃元、林智作为保证人；5000 万元（本金）借款系李桃元作为保证人；3000 万元（本金）借款系陈伟、黄璇璇作为保证人；1000 万元（本金）借款系陈伟、黄璇璇、李桃元作为保证人。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8,920,800.00	44,437,772.46
合计	8,920,800.00	44,437,772.4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5,828,641.71	47,184,782.84
固定资产购置款	86,435,320.24	127,917,513.10
合计	142,263,961.95	175,102,295.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38,226.30	38,226.30
合计	38,226.30	38,226.3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运费	2,890,333.65	3,174,797.46
合计	2,890,333.65	3,174,797.46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844,492.05	135,826,296.77	140,846,017.37	16,824,771.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322.10	5,180,729.88	5,149,296.78	41,755.20
三、辞退福利		178,000.00	178,000.00	
合计	21,854,814.15	141,185,026.65	146,173,314.15	16,866,526.6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444,373.03	126,450,345.69	131,561,609.48	16,333,109.24
2、职工福利费	394,192.22	4,168,392.07	4,172,351.51	390,232.78
3、社会保险费	5,926.80	2,793,589.08	2,776,765.64	22,750.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5,608.80	2,263,376.12	2,249,837.09	19,147.83
工伤保险费		306,445.48	305,033.64	1,411.84
生育保险费	318.00	223,767.48	221,894.91	2,190.57
4、住房公积金		1,998,888.00	1,998,88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5,081.93	336,402.74	78,679.19
合计	21,844,492.05	135,826,296.77	140,846,017.37	16,824,771.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714.70	5,019,198.32	4,988,606.70	40,306.32
2、失业保险费	607.40	161,531.56	160,690.08	1,448.88
合计	10,322.10	5,180,729.88	5,149,296.78	41,755.20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40,856.63
企业所得税	7,382,735.99	3,326,065.10
个人所得税	171,392.57	18,463.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379.04	54,491.47
教育费附加	15,985.03	38,922.48
印花税	93,748.90	118,034.68
合计	7,686,241.53	3,996,833.45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482,000.00	213,200.00
其他应付款	21,560,075.45	23,210,518.84
合计	22,042,075.45	23,423,718.8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82,000.00	213,200.00
合计	482,000.00	213,2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往来款	318,155.45	997,798.84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1,241,920.00	22,212,720.00
合计	21,560,075.45	23,210,518.8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9,179,572.24	112,982,931.9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6,378,416.00	90,489,608.6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411,296.07	9,273,556.79
合计	294,969,284.31	212,746,097.38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销项税	2.48	41,286.85
合计	2.48	41,286.8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	面值	发行日	债券期	发行金	期初余	本期发	按面值	溢折价	本期偿		期末余
-----	----	-----	-----	-----	-----	-----	-----	-----	-----	--	-----

称		期	限	额	额	行	计提利息	摊销	还		额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3,000,000.00	6,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285,409,017.04	286,595,110.09
合计	308,409,017.04	292,595,110.0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长期借款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5 关联交易情况之(4) 关联方担保情况；长期借款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49,153,304.78	50,398,961.9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411,296.07	-9,273,556.79
合计	39,742,008.71	41,125,405.12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26,993,598.44	191,415,545.06
合计	326,993,598.44	191,415,545.06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款	326,993,598.44	191,415,545.06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	------	------	----------	----------	----------	------	------	-----------

		补助金额	入金额	金额	金额			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1,061,333.00						171,061,333.00

其他说明：

股东所持股份及持股比例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24,512,537.77			724,512,537.77
其他资本公积	15,246,215.13	10,187,008.00		25,433,223.13

合计	739,758,752.90	10,187,008.00	749,945,760.90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4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4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1.7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9,188,000.00 元，其中：股本 1,640,000.00 元，资本公积 17,548,000.00 元。

(2) 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减少资本公积 48,762,666 元。

(3)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符合条件的 25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2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8.26 元/股，收到资金总额为 3,237,920.00 元，其中：股本 392,000.00 元，资本公积 2,845,920.00 元。

(4)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公司 2022 年及本期分别确认股份支付产生的资本公积 15,246,215.13 元、10,187,008.00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2,212,720.00		268,800.00	21,943,920.00
合计	22,212,720.00		268,800.00	21,943,92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4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4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1.7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9,188,000.00 元，其中：股本 1,640,000.00 元，资本公积 17,548,000.00 元，同时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及库存股 19,188,000.00 元。

(2)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25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2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8.26 元/股，收到资金总额为 3,237,920.00 元，其中：股本 392,000.00 元，资本公积 2,845,920.00 元，同时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及库存股 3,237,920.00 元。

(3) 公司确认限制性股票对应的现金分红，2022 年及本期分别减少库存股 213,200.00 元、268,800.0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	-499,585.69	3,150,975.70				2,670,417.78	480,557.92	2,170,832.09

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9,585.69	3,150,975.70				2,670,417.78	480,557.92	2,170,832.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99,585.69	3,150,975.70				2,670,417.78	480,557.92	2,170,832.0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743,068.80	7,743,068.80	
合计		7,743,068.80	7,743,068.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9,831,114.82			59,831,114.82
合计	59,831,114.82			59,831,114.8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31,230,139.25	393,997,010.1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31,230,139.25	393,997,010.1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886,394.85	90,257,586.9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106,133.30	15,847,866.7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2,010,400.80	468,406,730.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8,762,516.74	400,040,166.30	392,254,874.20	239,669,731.22
其他业务	279,650.42	225,098.88	262,630.24	41,610.57
合计	579,042,167.16	400,265,265.18	392,517,504.44	239,711,341.7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579,042,167.16			579,042,167.16
其中：				
水路运输	503,342,996.33			503,342,996.33
公路运输	75,305,963.72			75,305,963.72
销售商品	113,556.69			113,556.69
其他	279,650.42			279,650.42
按经营地区分类	579,042,167.16			579,042,167.16
其中：				
境内收入	468,983,247.39			468,983,247.39
境外收入（含中国港澳台地区）	110,058,919.77			110,058,919.77
市场或客户类型	579,042,167.16			579,042,167.16
其中：				
化学品运输	529,778,781.45			529,778,781.45
油品运输	48,870,178.60			48,870,178.60
销售商品	113,556.69			113,556.69
其他	279,650.42			279,650.42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579,042,167.16			579,042,167.16
其中：				
航次运输	455,218,868.74			455,218,868.74
期租运输	48,124,127.59			48,124,127.59
公路运输	75,305,963.72			75,305,963.72
销售商品	113,556.69			113,556.69
其他	279,650.42			279,650.42
合计	579,042,167.16			579,042,167.1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60,906,118.13	27.79
第二名	65,806,543.54	11.36
第三名	34,368,062.75	5.94
第四名	31,492,248.10	5.44
第五名	30,628,125.67	5.29
合计	323,201,098.19	55.82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5,434.40	253,397.86
教育费附加	239,596.01	180,993.52
房产税	25,560.00	
车船使用税	309,680.99	281,676.90
印花税	160,224.03	204,362.27
船舶吨税	55,627.68	
合计	1,126,123.11	920,430.55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1,019,636.52	1,070,345.09
差旅费	168,633.27	140,077.56
租赁费	54,000.00	54,000.00
招待费	948,740.68	728,991.37
物料消耗	14,403.98	34,142.44
招标服务费	261,890.57	
其他	16,285.81	36,479.08
合计	2,483,590.83	2,064,035.54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694,182.26	7,429,522.93
业务招待费	2,488,236.64	1,564,238.09
折旧及摊销	4,679,000.22	1,744,285.93
差旅费	1,046,318.65	618,125.24
物料消耗	342,797.95	593,138.35
中介机构费用	1,165,430.20	1,027,393.52
技术服务费	239,722.01	189,804.02
办公费	1,458,570.31	798,117.55
租赁费	422,453.01	193,908.54
宣传费	217,821.78	0.00
股份支付	10,187,008.00	5,568,711.12
其他	592,077.03	757,867.11
合计	40,533,618.06	20,485,112.40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151,317.05	7,426,030.03
材料费等	2,946,808.01	3,556,240.47
折旧及租赁费	1,164,400.21	1,293,698.86
合计	13,262,525.27	12,275,969.36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378,517.74	10,581,266.19
减：利息收入-银行利息	575,788.74	532,077.16
利息收入-未确认融资收益	154,385.07	200,947.62
汇兑损益	-843,974.63	-32,030.81
手续费	135,034.32	132,140.97
合计	29,939,403.62	9,948,351.57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215,647.52	80,073.95
扩岗补助	4,500.00	
合计	220,147.52	80,073.95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54,558.07	773,932.6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48,333.33
合计	7,954,558.07	1,022,265.93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9,807.96	-106,445.8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44,122.18	-4,256,730.92
合计	3,123,930.14	-4,363,176.80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000,000.00	621,200.00	2,000,000.00
赔偿款	66,780.85		66,780.85
无需支付的款项	130,939.04	1,973,037.94	130,939.04
固定资产报废收入	53,845.33		53,845.33
其他	10,400.00		10,400.00
合计	2,261,965.22	2,594,237.94	2,261,965.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 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江北新区 落户补助 补贴	南京江北 新区中央 商务区建 设管理办 公室	补助	因符合地 方政府招 商引资等 地方性扶 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 助	否	是	2,0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职业培训 补贴	南京市人 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 局	补助	因承担国 家为保障 某种公用 事业或社 会必要产 品供应或 价格控制 职能而获 得的补助	否	是		1,200.00	与收益相 关
海上民兵 训练补助	南京市交 通运输局	补助	因承担国 家为保障 某种公用 事业或社 会必要产 品供应或 价格控制	否	是		30,000.00	与收益相 关

			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南京市商务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是		5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	92,200.00		92,200.00
赔款等其他款项	448,382.41	1,347,170.00	448,382.41
合计	540,582.41	1,347,170.00	540,582.41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616,686.29	16,623,056.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99,023.87	-2,570,644.05
合计	13,517,662.42	14,052,412.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4,451,659.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667,748.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00,398.3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57,434.3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8,497.0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831.24
研发加计扣除	-1,989,378.79

所得税费用	13,517,662.42
-------	---------------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	575,788.74	532,077.16
往来款项	2,851,461.60	716,479.61
保险理赔款	380,416.87	2,280,573.69
政府补助	2,004,500.00	621,571.06
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228,580.81	80,073.95
备用金	17,393.29	
其他	222,104.08	
合计	6,280,245.39	4,230,775.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押金	130,000.00	787,328.00
各项费用	13,357,571.57	9,798,462.70
往来款项	238,299.98	1,710,650.47
罚款及赔偿款等	540,582.41	
其他	66,205.02	15,000.00
合计	14,332,658.98	12,311,441.1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置车辆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06,111.23	
合计	1,006,111.2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限制性股票		19,188,000.00
融资租赁款	254,000,000.00	11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808,145.39	
合计	271,808,145.39	134,188,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转债相关费用	1,300,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	702,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115,800.00	89,225,348.35
融资租赁款	68,188,441.71	22,852,222.91
融资租赁及银行借款手续费	2,700,000.00	275,000.00
支付租赁负债	3,402,655.98	
分红手续费		63,732.99
合计	79,408,897.69	112,416,304.2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0,933,997.21	91,046,081.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23,930.14	4,363,176.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551,060.29	38,541,286.49

使用权资产折旧	5,385,625.50	103,746.76
无形资产摊销	68,290.92	94,391.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84,708.30	1,946,700.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845.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618,653.63	10,877,171.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54,558.07	-1,022,265.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0,737.08	-2,155,130.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8,286.79	-415,513.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30,523.15	-2,673,235.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860,927.77	-136,222,035.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071,491.82	246,968,963.7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330,937.54	251,453,337.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8,335,421.03	129,706,606.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5,206,952.28	75,638,740.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128,468.75	54,067,866.82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8,335,421.03	115,206,952.28
其中：库存现金	82,048.28	98,439.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8,253,372.75	115,108,512.7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335,421.03	115,206,952.28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53,148.0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632,273,029.22	抵押借款、融资租赁
合计	1,638,326,177.28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927,830.36	7.2258	6,704,316.62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67,973.69	7.2258	3,381,484.29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87,021.66	7.2258	628,801.11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48,524.10	7.2258	2,518,365.44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江北新区落户补助补贴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扩岗补助	4,500.00	其他收益	4,5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	--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入	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本期新设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增加的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盛航荣耀（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九龙观塘道348号宏利广场6楼	国际船舶运输	10,000 港币	国际船舶运输、船舶管理、船舶货运代理、船舶买卖、船舶租赁。

（2）本期注销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减少的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南京盛安船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南京市栖霞区栖霞街道广月路30-10号	船舶管理	500 万人民币	船舶管理；船舶货运代理；提供劳务服务；人力资源服务。

公司基于整体发展规划和经营计划，并根据战略定位和实际经营需要，为进一步优化对子公司的管理，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注销全资子公司南京盛安船务有限公司，已经于 2023 年 4 月 6 日获得南京市栖霞区行政审批局核准。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盛德鑫安	南京市江北新	南京市江北新	危险化学品经	100.00%		设立

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区	区	营			
江苏安德福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六合区	南京市六合区	道路运输业	51.00%		现金收购
山东氨氢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	山东省淄博市	道路运输业		51.00%	设立
盛航海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国际船舶运输	100.00%		设立
盛航玛丽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国际船舶运输		100.00%	设立
盛航萨拉（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国际船舶运输		100.00%	设立
盛航时代国际海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国际船舶运输	51.00%		设立
盛航时代国际海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国际船舶运输		51.00%	设立
盛航时代国际船舶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国际船舶管理		51.00%	设立
盛航荣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国际船舶运输		51.00%	设立
盛航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国际船舶运输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安德福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49.00%	2,846,592.15	0.00	19,744,380.40
盛航时代国际海运（上海）有限公司	49.00%	201,010.21	0.00	20,133,288.8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安德福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50,208,801.27	58,988,799.89	109,197,601.16	55,393,955.80	23,648,386.49	79,042,342.29	75,153,540.02	45,963,704.41	121,117,244.43	81,044,080.55	17,197,532.17	98,241,612.72
盛航时代国际海运（上海）有限公司	52,660,004.60	4,103,624.15	56,763,628.75	13,301,233.05	2,374,051.16	15,675,284.21	23,437,460.18	816,793.93	24,254,254.11	8,056,864.93		8,056,864.9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安德福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75,311,369.38	7,279,627.16	7,279,627.16	29,759,330.80	16,525,446.77	1,609,172.90	1,609,172.90	3,023,066.34
盛航时代国际海运（上海）有限公司	66,197,869.95	410,224.91	1,390,955.36	-6,538,747.31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市六合区	南京市六合区	危险化学品经营	49.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04,458,255.21	477,682,555.39
非流动资产	4,808,940.33	5,522,785.40

资产合计	609,267,195.54	483,205,340.79
流动负债	367,974,144.96	260,926,533.85
非流动负债	10,013,325.00	10,014,805.56
负债合计	377,987,469.96	270,941,339.4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1,279,725.58	212,264,001.3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3,327,065.54	104,009,360.68
调整事项		
--商誉	9,259,070.05	9,259,070.0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2,586,135.59	113,268,430.7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8,616,029.14	19,057,052.01
净利润	19,015,724.20	3,247,410.7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9,015,724.20	3,247,410.7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166,714.58	21,529,861.3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63,146.79	-817,298.67
--综合收益总额	-1,363,146.79	-817,298.67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权益投资，借款，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货币资金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有关，由于美元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美元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于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此外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

本公司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余额如下：

项 目	资产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1,482,825.71	1,381.11

项 目	负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348,524.10	401,502.00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 5% 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 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税前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美元影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人民币贬值	409,811.83	-139,334.10
人民币升值	-409,811.83	139,334.10

(2) 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部分固定利率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由于固定利率借款涉及的短期借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允价值变动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3)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有关（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43、45、48）。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的假设。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 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增加/降低 50 基点的情况下，本公司 2023 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税前利润将会减少/增加人民币 82.59 万元。该影响主要源于本公司所持有的以浮动利率计息之借款的利率变化。

（4）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暂无该类风险情况。

2、信用风险

2023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方合作，以此缓解因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此外，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1）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1 年以内	1-5 年	合计
应付账款	142,263,979.96		142,263,979.96
其他应付款	21,560,075.45		21,560,075.45
短期借款	379,640,908.91		379,640,908.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8,155,792.30		338,155,792.30
租赁负债		39,742,008.71	39,742,008.71
长期借款		329,685,420.98	329,685,420.98
长期应付款		361,209,924.29	361,209,924.29
合计	879,791,204.41	732,466,906.19	1,612,258,110.60

（2）管理金融负债流动性的方法：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及融资租赁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及应付融资租赁款作为重要的资金来源。本公司经营现金流情况良好，管理层有信心如期偿还到期借款，并取得新的循环借款。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41,398,931.21		41,398,931.2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1,398,931.21	10,000,000.00	51,398,931.2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应收款项融资。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将应收款项融资在其到期之前通过背书转让或贴现的方式收回其合同现金流量，鉴于这些应收款项期限较短，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票据背书的前后手双方均认可按票据的面值抵偿等额的应收应付账款，因此可以近似认为该等应收款项的期末公允价值等于其面值扣减按预期信用风险确认的坏账准备后的余额，即公允价值基本等于其摊余成本。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权益工具投资。权益工具投资主要是非上市股权投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和市场比较法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桃元。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东莞市丰海海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机构股东天鼎康华与丰海海运均属于同一主体控制下的企业
林智	公司控股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其他说明

丰海海运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天鼎康华均属于宁波信合鼎一投资有限公司控制下的主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的规定，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认定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对手方丰海海运自 2023 年 4 月 4 日起成为公司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3,556.69	3,300,967.93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运输服务	65,492,069.41	11,480,123.61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咨询服务		3,543.11
东莞市丰海海运有限公司	提供船舶管理服务	1,200,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产	200,917.42	33,486.2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莞市丰海海运有限公司	船舶					500,000.00		222,579.5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桃元	29,000,000.00	2018年07月25日	2023年07月22日	是
李桃元	30,000,000.00	2019年10月29日	2024年10月15日	否
李桃元	30,000,000.00	2019年12月09日	2024年10月15日	否
李桃元、林智	40,000,000.00	2021年04月27日	2024年04月27日	否
李桃元、林智	20,000,000.00	2021年07月12日	2024年07月21日	否
李桃元、林智	30,000,000.00	2021年09月21日	2024年09月02日	否
李桃元、林智	9,000,000.00	2022年01月05日	2023年01月04日	是
李桃元、林智	9,000,000.00	2022年01月14日	2023年01月13日	是
李桃元	40,000,000.00	2022年01月14日	2027年01月13日	否
李桃元、林智	2,000,000.00	2022年01月17日	2023年01月16日	是

李桃元、林智	20,000,000.00	2022年02月18日	2023年02月17日	是
李桃元	4,808,125.50	2022年03月02日	2023年03月02日	是
李桃元、林智	28,000,000.00	2022年03月17日	2026年04月29日	是
李桃元、林智	20,000,000.00	2022年04月01日	2024年03月31日	否
李桃元	33,720,000.00	2022年04月21日	2027年04月20日	否
李桃元	10,000,000.00	2022年04月26日	2023年04月26日	是
李桃元、林智	9,200,000.00	2022年05月06日	2023年06月20日	是
李桃元	10,122,895.02	2022年05月09日	2023年05月09日	是
李桃元、林智	16,500,000.00	2022年05月26日	2023年05月26日	是
李桃元、林智	9,800,000.00	2022年05月27日	2024年03月20日	否
李桃元、林智	13,500,000.00	2022年05月27日	2023年05月27日	是
李桃元	5,068,979.48	2022年06月16日	2023年06月16日	是
李桃元、林智	19,685,079.90	2022年06月24日	2023年06月23日	是
李桃元	10,000,000.00	2022年07月29日	2023年07月27日	否
李桃元、林智	15,535,204.50	2022年08月24日	2023年05月16日	是
李桃元、林智	25,000,000.00	2022年08月25日	2025年06月30日	否
李桃元、林智	1,500,000.00	2022年08月30日	2023年06月23日	是
李桃元、林智	5,000,000.00	2022年09月01日	2023年08月23日	否
李桃元、林智	7,139,469.20	2022年09月15日	2023年05月31日	是
李桃元、林智	7,325,326.30	2022年09月21日	2023年06月15日	是
李桃元、林智	8,600,000.00	2022年09月26日	2024年12月19日	否
李桃元	43,775,000.00	2022年09月30日	2027年09月20日	否
李桃元、林智	30,600,000.00	2022年09月30日	2029年09月21日	否
李桃元、林智	10,000,000.00	2022年09月30日	2025年06月30日	否
李桃元、林智	20,000,000.00	2022年10月10日	2023年04月10日	是
李桃元、林智	1,300,000.00	2022年10月25日	2023年06月23日	是
李桃元	37,500,000.00	2022年10月28日	2027年10月18日	否
李桃元	6,275,000.00	2022年11月02日	2027年10月18日	否
李桃元、林智	2,514,920.10	2022年11月18日	2023年06月23日	是
李桃元、林智	10,000,000.00	2022年11月25日	2023年11月24日	否
李桃元、林智	28,640,000.00	2022年12月01日	2032年11月21日	否
李桃元、林智	5,000,000.00	2022年12月13日	2025年06月30日	否
李桃元、林智	9,257,693.00	2022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09日	否
李桃元、林智	10,000,000.00	2022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5日	否
李桃元、林智	10,000,000.00	2023年01月06日	2024年01月05日	否
李桃元、林智	10,784,136.90	2023年01月13日	2024年01月13日	否
李桃元、林智	1,397,916.00	2023年01月13日	2024年01月13日	是
李桃元、林智	9,000,000.00	2023年01月28日	2024年01月17日	否
李桃元、林智	9,000,000.00	2023年01月29日	2024年01月17日	否
李桃元、林智	2,000,000.00	2023年01月30日	2024年01月17日	否
李桃元、林智	30,000,000.00	2023年02月08日	2024年02月06日	否
李桃元、林智	20,000,000.00	2023年02月14日	2024年02月13日	否
李桃元、林智	30,000,000.00	2023年02月23日	2024年02月19日	否
李桃元	10,000,000.00	2023年03月17日	2024年03月01日	否
李桃元	10,000,000.00	2023年03月27日	2024年03月26日	否
李桃元	10,000,000.00	2023年03月28日	2024年03月27日	否
李桃元	8,000,000.00	2023年04月06日	2024年04月05日	否
李桃元	10,000,000.00	2023年04月07日	2024年04月07日	否
李桃元	7,000,000.00	2023年04月07日	2024年04月05日	否
李桃元	10,000,000.00	2023年04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否
李桃元、林智	20,000,000.00	2023年04月24日	2024年04月24日	否
李桃元、林智	30,000,000.00	2023年05月15日	2024年05月12日	否
李桃元	10,000,000.00	2023年05月16日	2024年05月16日	否
李桃元	10,000,000.00	2023年05月17日	2024年05月17日	否
李桃元	8,000,000.00	2023年06月06日	2024年06月05日	否
李桃元	7,000,000.00	2023年06月07日	2024年06月05日	否

李桃元、林智	25,000,000.00	2023年06月20日	2024年06月19日	否
李桃元、林智	17,000,000.00	2023年06月27日	2033年06月21日	否
李桃元、林智	20,000,000.00	2023年06月29日	2025年06月29日	否
李桃元	29,000,000.00	2023年06月30日	2028年06月20日	否
李桃元	24,000,000.00	2023年06月30日	2028年06月20日	否
李桃元	27,000,000.00	2023年06月30日	2028年06月20日	否
李桃元、林智	21,556,768.82	2021年01月15日	2024年01月15日	否
李桃元、林智	44,404,000.00	2022年01月25日	2025年01月25日	否
李桃元、林智	50,260,800.00	2022年03月25日	2025年03月25日	否
李桃元、林智	18,697,489.98	2022年06月29日	2024年01月15日	否
李桃元、林智	51,016,117.80	2022年08月19日	2027年08月19日	否
李桃元、林智	55,833,000.00	2022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5日	否
李桃元、林智	21,573,000.00	2023年01月06日	2024年12月23日	是
李桃元、林智	57,461,067.24	2023年03月07日	2026年03月07日	否
李桃元、林智	94,413,850.00	2023年04月27日	2026年04月25日	否
李桃元、林智	110,119,500.00	2023年04月27日	2026年04月2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借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如需，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桃元先生及其配偶同意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权期限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借款、向金融租赁公司申请融资租赁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借款、与金融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交易，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银行、金融租赁公司等机构如需，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桃元先生及其配偶同意为上述借款及交易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权期限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融资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以抵押、融资租赁等形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融资方式包括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等。银行等金融机构如有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桃元先生及其配偶同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授权期限为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2022 年度公司拟以抵押、融资租赁等形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融资方式包括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等。关联方李桃元先生及其配偶林智女士将根据银行等金融机构需要为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授权期限为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安德福能源供应链 2022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新增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为支持安德福能源供应链的经营发展，推进公司清洁能源物流供应链的建设，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桃元先生同意根据银行等金融机构的需要，为安德福能源供应链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德福能源供应链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融资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以抵押、融资租赁等形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融资方式包括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等。关联方李桃元先生及其配偶林智女士将根据银行等金融机构需要为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2023 年度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以抵押、融资租赁等形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融资方式包括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等（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金融机构审批为准），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批准的额度为准，具体使用的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授权期限内，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且可根据其实际需要上述公司之间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为保障上述融资的顺利完成，公司关联方李桃元先生及其配偶林智女士将根据银行等金融机构要求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上述申请融资额度及关联方提供担保事项的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人员报酬	4,147,233.02	3,562,163.37

（8）其他关联交易

1、购置船舶的关联交易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运力水平，增强公司在国内沿海、国际危化品水路运输业务市场中的竞争力，公司拟向关联方丰海海运购置船名为“丰海 23”轮、“丰海 26”轮、“丰海 27”轮三艘内贸化学品船舶以及船名为“丰海 13”轮、“丰海 15”轮、“丰海 33”轮三艘外贸化学品船舶 100%的所有权。

公司聘请具有相关从业资质的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上述拟收购的六艘船舶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丰海 13”等 6 艘散装化学品船/油船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苏华评报字[2023]第 246 号）。上述六艘船舶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经市场法评估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 50,652.07 万元，在此基础上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上述六艘船舶购置总价款合计为人民币 50,367.00 万元（含 3%增值税）。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丰海海运购置化学品船舶等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2023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且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已回避表决。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7,973,478.54	1,398,673.93	90,317,710.77	4,515,885.54
应收账款	东莞市丰海海运有限公司	1,377,702.36	68,885.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东莞市丰海海运有限公司	2,223,300.96			
应收款项融资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448,970.46		12,4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东莞市丰海海运有限公司	186,850.2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为 8.26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14 个月，预留部分合同剩余期限为 20 个月。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基于授予日为基准日确定的公允市场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5,433,223.1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187,008.00

其他说明

(1)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 2021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对《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公司就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 2022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1 月 13 日，向符合条件的 5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1.70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 2022 年 3 月 18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因公司董事会在办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的过程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不符合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的条件。故本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共 49 名，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164 万股。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7) 2022 年 9 月 5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确定 2022 年 9 月 5 日为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 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5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9.2 万股, 授予价格为 8.26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8) 2022 年 9 月 27 日, 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工作。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共计 25 名,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9.2 万股。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5)。

(9) 2023 年 5 月 12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中的 3 名激励对象因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 对其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4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回购价格为 8.3571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

(10) 2023 年 5 月 29 日, 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 回购注销 3 名因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4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3)。公司于同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4)。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3年6月2日，本公司已经回购3名因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受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84000股，回购价格为8.3571元/股，回购支付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2,000.00元。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7月19日办理完成。2023年7月24日，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向公司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10013498587X7《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7,097.7333万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 其他资产置换****4、年金计划****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按经营实体所在行业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水路运输	公路运输	销售商品	船舶管理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531,331,031.60	75,305,963.72	122,499.85	11,312,753.40	-39,309,731.83	578,762,516.74
主营业务成本	366,860,672.35	60,291,583.33		10,552,055.40	-37,664,144.78	400,040,166.30
资产总额	3,154,360,961.82	122,716,794.53	38,214,776.71	4,064,642.49	-164,218,296.38	3,155,138,879.17
负债总额	1,491,415,673.17	82,422,140.63	12,579,736.48	1,986,263.80	-36,218,125.75	1,552,185,688.3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2023 年 3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4,000 万元（含 74,000 万元），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334 号）。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尚处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过程中，公司最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992,742.74	100.00%	4,594,462.14	4.99%	87,398,280.60	80,580,110.64	100.00%	3,997,664.83	4.96%	76,582,445.81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889,242.74	99.89%	4,594,462.14	5.00%	87,294,780.60	79,953,296.64	99.22%	3,997,664.83	5.00%	75,955,631.81
应收关联方款项	103,500.00	0.11%			103,500.00	626,814.00	0.78%			626,814.00
合计	91,992,742.74	100.00%	4,594,462.14		87,398,280.60	80,580,110.64	100.00%	3,997,664.83		76,582,445.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1,889,242.74	4,594,462.14	5.00%
合计	91,889,242.74	4,594,462.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91,992,742.74
合计	91,992,742.7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97,664.83	596,797.31				4,594,462.14
合计	3,997,664.83	596,797.31				4,594,462.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3,299,425.39	36.20%	1,664,971.27
第二名	9,157,907.43	9.96%	457,895.37
第三名	7,295,951.85	7.93%	364,797.59
第四名	7,079,999.99	7.70%	354,000.00
第五名	5,530,759.92	6.01%	276,538.00
合计	62,364,044.58	67.8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502,073.34	16,876,002.84
合计	15,502,073.34	16,876,002.8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等	6,117,584.09	7,788,247.47
保证金、押金	7,580,060.14	7,980,400.00
备用金	2,764,228.72	2,136,950.90
合计	16,461,872.95	17,905,598.3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29,595.53			1,029,595.53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9,795.92			-69,795.92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959,799.61			959,799.6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283,383.20
1 至 2 年	5,989,137.59
2 至 3 年	918,855.47
3 年以上	2,270,496.69
3 至 4 年	517,965.01
4 至 5 年	300,000.00
5 年以上	1,452,531.68
合计	16,461,872.9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9,595.53	-69,795.92				959,799.61
合计	1,029,595.53	-69,795.92				959,799.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3,600,000.00	1-2 年	21.87%	180,000.00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50,000.00	2-3 年	0.30%	2,500.00
盛航时代国际海运（香港）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2,385,382.27	1 年以内	14.49%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83,989.09	1 年以内	8.41%	69,199.45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4.86%	40,000.00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300,000.00	4-5 年	1.82%	15,000.00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300,000.00	5 年以上	7.90%	65,000.00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保险理赔款	984,434.48	1-2 年	5.98%	98,443.45
合计		10,803,805.84		65.63%	470,142.9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9,693,265.00		149,693,265.00	146,513,385.00		146,513,385.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2,752,850.17		142,752,850.17	134,798,292.10		134,798,292.10
合计	292,446,115.17		292,446,115.17	281,311,677.10		281,311,677.1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南京盛安船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南京盛德鑫安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江苏安德福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盛航时代国际海运（上海）有限公司	15,000,000.00	5,400,000.00				20,400,000.00	
盛航海运（香港）有限公司	55,513,385.00	2,779,880.00				58,293,265.00	
合计	146,513,385.00	8,179,880.00	5,000,000.00			149,693,265.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苏盛邦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21,529,861.37			-1,363,146.79							20,166,714.58	
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3,268,430.73			9,317,704.86							122,586,135.59	
小计	134,798,292.10			7,954,558.07							142,752,850.17	
合计	134,798,292.10			7,954,558.07							142,752,850.17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7,591,326.03	299,458,344.10	352,492,993.75	212,770,758.02
其他业务	464,153.02	225,098.88	118,835.54	41,610.57
合计	458,055,479.05	299,683,442.98	352,611,829.29	212,812,368.5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水路运输				
其他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收入				
境外收入（含中国港澳台地区）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化学品运输				
油品运输				
其他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航次运输				
期租运输				
其他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54,558.07	773,932.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08,239.3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48,333.33
合计	8,462,797.40	1,022,265.93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845.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4,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2,462.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4,537.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675.72	
合计	1,373,669.1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5%	0.5122	0.50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6%	0.5042	0.500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